

介紹三篇關於王同春的文字

去年夏天，我們在綏遠搜集了許多關於靠天才與魄力而成大功的開渠墾荒專家王同春先生的傳說，由我寫了一篇王同春開發河套記登載，十二月十八日大公報史地周刊第十五期。發表之後，承蒙同志們補充材料，本年一月中就重寫了一篇，登載本刊二卷十二期（二月十六日出版）。隔了半年多，沒有新材料收得，已把自己寫的看作定論了。十月三日下午，趙泉澄先生匆忙到我處說幾句話，我才知道中央研究院社會科學研究所中巫寶三嚴仁賡兩位先生新從五原調查歸來，在那裏見到了王先生第五子樂愚，並借鈔了他所作的家傳，我的眼前立刻顯現一個新境界。翌日，他們三位同來，我就讀到了這篇傳文，這裏面有許多處是我以前所沒有知道的，有許多處是足以改正我的臆測和誤信的。天下的高興事，還有過於這個的嗎！萬想不到，『福有雙至』，過幾天到燕京大學寓所，接到一封曲直生先生從河北教育廳寫來的信，加上一篇文章，中間所錄的就是王樂愚先生所作的傳，而又加上了許多考證和補充。天下竟有這般奇巧的事，幾乎連自己也不信起來！可是曲先生還不知道這篇傳文是誰作的；而且同樣的文字，巫先生鈔的題爲『軼記』，曲先生收到的題爲『逐年大事記』，也有不同。現在把巫本作主而以曲本校之，把異同記在本文之下。我深信這文發表，一定能吸住讀者的同情，一定能鼓起青年人『有爲者亦若是』和『大丈夫不當如是耶』的雄心。至於王先生事實的搜羅，決不該到此作爲止境，仍望大家努力。將來搜得多了，我的事務雖忙，毀稿重做的責任是不敢辭卸的。

二十四，十一，八，顧頽剛記。

一、王同春先生軼記

王 詰

王同春先生，字濬川，河北省邢台縣人。生於西曆一八五一年（按即清咸豐元年），卒于一九二五年（按即民國十四年），享年七十四歲。生有六子，三女；現僅存者祇三子英（字傑臣），五子誥（字樂愚），及二女雲青（按，曲鈔本作雲卿）。先生負異稟，體氣聰強，舉動迥異常兒，父老爭器重之。十二歲（即同治二年）隨父避亂來後套。當此時際，後套荒野遍地，只蕡蕡（曲註：蕡蕡爲一種形似蘆葦的草，據說可以造紙）紅柳而已，人跡罕有。傍河流處即爲蒙人遊牧之區；而漢人來套者不過千餘人，大半爲營蒙古商業者。至所謂水利，均不知爲何事。惟每當伏汛，黃河水漲，洪流氾濫，溢至居處左近，至次年水落，間有耕種者；但無開渠種田，依以爲生者。先生初來後套時，習工販，操作，恆鬱鬱非所志。十五歲，僑寓綏寧交界之纏金，覩工人修渠灌田，憬然如觸宿好，於是殫心渠工，孜孜講求，不少懈怠。既而縱覽全套，慨然有興復西北水利之思焉。

至前清同治六年，以四大股名義（即萬大公，萬德源，郭

大義，王同春四家），創修五原縣東之老郭渠（即今之通濟渠）。由是漢人來套者日衆，亦稍知水利之益。繼起開渠者有鄭和，侯毛驥等，開挖長勝渠，先生詳爲指示，標定渠路，亦煞費精神矣。八年，爲田橫，何大等標定塔布河改口，改稍（曲改「後」字）水流暢旺，此實先生慘淡經營之力也。

光緒九年，有達旗台吉秦四者，聯合各旗蒙兵數百人，聚謀驅殺漢人：斯乃鑑於漢人日衆，開墾荒地日廣，恐妨礙蒙人牧畜，故藉武力驅殺漢人，多至五六千人，勢有務使後套漢人絕跡之意。凡遇單身或三五漢人時，決不生留。尋覓搜索，聲勢洶湧，殺戮極慘，莫不畏懼。羣謀返鄉，多結夥乘船東返；事爲蒙人所聞，在西山咀（曲本爲「嘴」字）伏兵擊翻船隻，盡數殲滅，此次約死漢人千二百名之多。由是漢人去留皆非，莫知適從。先生覩其情狀，勢非聯合團結不能自衛，不然死無噍類矣。遂聯合郭，李，曹，常，史，賀諸家，聚壯丁百二十餘人。此時蒙兵已據黃河北岸，聲勢所播，草木皆

兵，南北寬二十餘里，東西長二百餘里，均爲蒙兵佔有，並將余太西烏梁素海四週皆亦佔有。先生乃同郭敏修率壯丁拒蒙兵於公益社，兩方死傷至二十餘人；卒由先生出奇制勝，擒獲蒙旗首領二名，當即釋放。此後蒙人感念釋放之德，即各放去，惟秦四一小部份仍頑強聚佔烏梁素海西河西畔村，仍欲殺先生，再行驅逐漢人。

先生以區區之輩，不足與較，避回原籍。而該秦四仍聚集不散，探訪先生下落，誓達暗殺之願。先生鑒該秦四冥頑難化，於無法之中潛返後套，擒捉秦四。路經槐木村，即將秦四擒獲。秦四乞留性命，解散羣衆，本人離套他往，誓不再作驅逐漢人之事；先生立許之，而秦四自此離套遷外盟矣。是年因公益社拒蒙兵，死人數十名後，杭達兩旗訴先生於神木縣；糾訟三年，查無實據，始得解脫。然而先生因此度囹圄生活，此乃第一次。由此先生益爲人所推崇。

光緒十年，開鑿哈拉各爾河，由和合源創開。永和渠，九，十兩年由土城子開口，接至同和渠，改名曰義和渠。十五年，由老郭渠創修同和渠。十七年，西北荐飢，晉，冀，察，綏及陝北等省區亦歲歉年荒，災民

流離，無地可歸；先生目擊心傷，乃開倉放糧，數逾三萬餘石，收養老幼災民，放飯施衣，並備居處，救活者五萬餘人。當時有人藉以陷害先生，潛報上言，先生假借放糧，意圖造亂，反抗公家；綏遠都統派兵一營，藉送『急公好義』匾一方，施行拘捕。幸天佑先生，正在此時，禾場中起火，先生乘機走脫。至次年春，飢民散去，先生始返回。公家又拘先生於薩縣，多蒙樊大令廉明，研訊二年，查確爲人陷害，此事遂得大明。此又爲先生度囹圄生活之第二次矣。十八年，創修沙河渠。二十五年，創修中和渠（即現在之豐濟渠），至五分子；又獨修灶王河渠。二十六年，外蒙庫倫活佛鑑及該蒙人食糧皆購自後套，而後套先亦荒田，乃王君同春所墾開也，遂派使臣梅令丹巴賚書徵聘，往代墾荒。當時先生爲開發西北計，爲國家開拓邊疆計，更欲爲晉，陝，綏三省人民尋出路計，故慨然允諾。惟要求三條件：第一條，准許帶晉綏人民五萬衆，以駝載耕犢前往墾荒，並教蒙民耕種；第二條，自庫倫以南，准向後套開墾，必須以義和渠。十五年，由老郭渠創修同和渠。十七年，西北千頃，以備自耕。使臣覆命後，即覆書允許；擬定二十

九年施行。不期于是年春，後套先生之墾地歸公，此事亦因之擱置，此真乃天不嘉佑我人民，故當時人多惋惜。

二十六年庚子賠款，先生除調停蒙洋交涉外，又捐糧一萬二千六百石與公家。又二十七年，代烏審旗墾庚子賠款銀五萬餘兩，烏旗以神木縣大城湖租給報之。先生乃籌劃開辦費銀三萬兩，所出食城行銷華北，曰『烏審塊城』。經田軍門勸報歸，先生遂即立許，無難色。

二十七年，陝北及晉綏又遭旱魃爲災，所有樹皮草根俱爲災民食盡，先生又放糧二萬七千餘石，全活者不可數計。

由同治六年至光緒二十九年，除與人所開之渠不計外，所有自開之渠道，大者有五，曰義和，曰沙河，曰豐濟，曰剛口，曰灶王河；長者百餘里；寬有五丈者，有三丈者；深有五尺，七尺，不等；支渠二百七十餘道。合計共開渠用銀一千三百五十餘萬兩，設立公中（註見另文）多至二十八處，墾植荒地多至二萬七千餘頃，熟地多至八千六百餘頃。有耕牛一千餘頭，驟馬一千七百餘匹，羊十一萬二千餘隻，廠牛二千一百餘頭。每年收穫糧石二十三萬餘石，並收地租銀十七萬餘兩。此乃

先生數十年緜造經營之勞績，亦即先生每年收穫之全盛時代也。

後套原爲不毛之地，經先生以一匹夫之力治成膏腴之區，斯乃偉哉難矣。統計後套，總有人口十一萬餘，尚有春來秋回之佃民三萬餘口，陝北晉北暨綏遠全省均食後套之糧。後套以前雖歸包東薩縣督轄，但路程遙遠，政治力無法達到，實等于化外。自經先生治理以來，真夜不閉戶，路不拾遺，人民亦各安其業；凡各省來後套之人民均有『樂不思蜀』之概。先生視各人能力如何，爲尋工作，種田者給田，經商者助其經商，各項工人使各盡其長，士人爲立書房。其流亡之徒來套者，如已歸正途，令伊等集合工人開渠，充當工頭；不歸正途者，每人與馬一匹，立令出套：以故後套不聞有盜賊之名。農民之牲畜，均春天放出，至秋收時方收回使用。各家戶院中，決無短少遺失物件之虞。人民至春耕時，將農犧運至田中，至冬方運回；即田中所設臨時牛犧，偶遇事而人回，所有屋內食糧物具等項，一物不失。村中事辦完，或經三五日，或十天半月返回臨時牛犧，而亦一物不短。過往之人，凡路經各處，吃飯住

宿，乃常有之事，決不動主人分毫。真可稱上古盛世矣！人民日出而作，日沒而息，不知訴訟爲何事；偶有爭執者，先生一言即了。誠人民之樂園！數十年內，無人以衣食住爲問題者。

二十九年，滿清命貽姚督辦綏遠墾務，貽姚委姚仁山

爲西盟總辦。貽姚等見先生爲蒙漢人民信仰甚堅，非拉先生入墾務，蒙人難認可報地，遂請先生擔任後套各渠總工程師，並勸導委員各職。先生向來對國家民族觀念甚深，第一次到杭旗勸墾，杭旗遂報地四千頃，實有二萬八千餘頃。先生凡入各蒙境，蒙人因過去感先生之德，皆遠道跪迎。蒙旗官府因本旗王爺及其先人同與先生爲聯盟兄弟，故亦跪迎跪送，此乃蒙人極隆重之禮節。不意其他隨去勸墾委員，因不通蒙語，且爲蒙人所不禮，因羨生忌，乃竟老羞成怒，移恨于先生，生陷害之心矣。至次年杭旗墾地放畢，姚爲陷言所聳，借設筵席勞先生，乃就席強迫先生將所有渠道地畝歸公，立迫使書立情願書。先生不得已，遂允許之。計水地八千餘頃，熟地二萬七千餘頃，大渠五道，支渠二百七十餘道，房舍十八所。半生締造經營而有之財產，一旦拱手

獻與公家。當事初發生，有人說先生何不借庇外人，以圖抵制。先生乃夷然曰：『惡，是何言歟！我爲國民，渠地歸諸國家，是國民之分也！』先生之深知大義如此，非讀書明理者不能具此特識；恐卽讀書明理者亦未必有此定力。

由是先生至包頭縣南，另闢荒地三百餘頃。達旗杭旗鑒先生後套地畝房舍一空，乃將後套西山咀地千餘頃，房舍一所，租給先生。貽姚等恐先生不利于彼等，故又將先生拉入墾務。自放墾杭旗地畝後，蒙民因牧場被墾，無以爲生，遂聚衆在河西一帶，羣起反抗該蒙旗及公家，二年之久，無法解決。於三十二（曲本作「二」）年，姚總辦聘先生去杭旗大鹽湖，藉事勸解，而此事遂寢。至事畢後回綏交差，貽姚見先生在蒙旗信仰力大，遂起意藉詞陷害，繫先生於囹圄，決擬置之死地。自三十三（曲本作「二」）年九月至民國元年，困坐五年之久。幸當閻總司令錫山倡導革命於綏遠，綏西震驚，人民騷動，地方極度恐慌；時歸化將軍堃岫請先生出獄赴包，面見閻總司令，暫維和平，地方賴以安堵。此爲先生出獄之第三次矣。

至民國三年，南通張季直先生聞先生之名，聘請視察淮路徑，並任以高等水利顧問。當此時，綏遠都統潘矩榦聽信姚等擊之聲動，藉人民名義，捏造黑白，訴先生於都統署。自七月初旬起，共監禁十八晝夜；彼等以爲此次先生決難逃出。綏西人民聞訊驚恐，聯電潘都統及張季直先生，述先生治套之功績及救民實事。張季直大爲動容，呈袁總統立電潘都統，護送先生至北京。此爲先生出獄之第四次矣。

民國二年，外蒙內犯，河套淪沒，先生被舉爲全縣民警長，安境拒敵，全縣安然。嘗以民警二十餘人攻千餘蒙匪於烏蘭島色（「島」，曲本作「腦」）；邑紳欲上其功，先生力辭之。是年秋，孔師長文軒聘充營工幫辦。三年，先生集合邑紳，創修五原縣城。民國四五年間，晉紳延先生至雁門關外，勘查桑乾河，廣濟，廣裕，富山各渠，巡行周覽，擘劃精詳。嘗語人曰：『直隸永定河水災，往往浸沒畿輔。人謂治下游與水爭地，不如治上游以地予水。大同荒地千里，設能沿河開挖數大幹渠，以分永定河水勢，則下游災澇，上游利溥矣』。又嘗參贊淮計劃，力主引淮入海，不引淮入江；議者譴之。

曾註（按，疑「著」字之誤；下節同）導淮意見書，約十餘萬言，尙未成功，而先生逝矣。

民國六年春，盧占魁就撫，率萬餘人駐後套，人民不堪供應之苦。縣長屢代請命他移，書上不准；乃延先生到珊瑚灣爲開三公渠一道，長八十餘里；因堵築黃河支流，珊瑚河口費時月餘始竣工。八年，應西盟墾務局之召，重修老郭渠，規劃井井，不遺餘力。十一年，與邑紳承包永，剛，豐，沙，義五大渠，塞者通之，淤者疏之。濬修烏加河數百里，使尾閭縱橫貫注，俾東北二百里之荒田得以灌溉而食，其流澤亦孔長矣。十四年，馮煥章先生極以水利相倚重，先生感知遇之深，力疾強起，親歷各渠，遠眺俯瞰，絕口不言勞瘁，竟自積勞而逝。臨死，註復興後套計劃渠圖一帙。

先生生平無他好，惟嗜水利若命。河套縱橫千里，而地質肥磽，土宜寒燥，以至高下廣狹之形勢，陰陽向背之經絡，先生莫不燭照。每創一幹渠，修一支渠，遇有阻力，往往伏而念，仰而思，中夜彷徨，繞屋巡行，

寢食俱廢。及大功之告成也，又往往登高狂呼，臨河踴躍，直若生平第一快心事，雖南面王莫與易。所聞各渠之費，三萬五萬不等，並有多至三十萬兩者。先生能創此偉業，實從經驗而來。自十五歲以至七十四歲，每日五句鐘起床，晚七（曲本作「十」）句鐘睡眠。六十年之中，每日平均行百里。一年之中，除年節元旦外俱不休息；

二、附記一

我讀顧頡剛先生所著的王同春開發河套記，極欽仰王氏的天才，豪俠，和功績。本年九月間，我因考察察綏物產赴五原，得訪王氏五公子王樂愚先生。樂愚先生是一個循循的儒者，態度很沉靜，言談很勁健，對於開渠水利固然是家傳之學，所知甚多，就是對於包頭及河套一帶經濟狀況，也是博聞強記，很多卓見。我等長談三小時，除承口述包五臨一帶經濟狀況，黃河水利，及其先君未來河套前河套的情形外，並承出手著王同春先生軼記相示，允許借抄一份；盛情美意，實在可感得很。其手著已爲發表如上，這裏再將所談河套情形記錄在下面，以供研究的人的參考。

大年初二，即要在居處左近視察渠道地畝，不知端節中秋節爲何事。每年終至除夕晚，方始回家過年。行路皆在荒野，不走大路；非不知道路平坦好行，實乃利用行路時間觀察地質及水利情形耳。以故全套曠野中高低及土壤，莫不熟悉。况每開一渠，在灌溉範圍內往返數十度審視，方始動工。（巫寶三按：文氣似未完，但原稿止於此。）

巫寶三

現在在河套看見的水道，南邊是黃河，北邊是五加河。其實五加河也是黃河的一條水道，在明末清初時，這條水道比南邊的水道大得多。後來水勢漸漸南移，到清朝乾隆年間變成相反的情形，就是南流大而北流小。到了道光年間，北流和南流不通，就成了現在的五加河。在南北流變遷的中間，隨着水道，由西南而東北，有很多支流發生，最大者有一，一名剛日河，一名灶河。這些支流，就是後來開墾開渠的張本。南流北流中間這一塊地方，在明朝前半季，尚有漢人居住；到明朝末年，這地方爲蒙古人所有，他們就驅逐漢人，把這地方封閉爲牧場。不過包頭到寧夏的河運並未斷絕，沿

途仍有不少漢人經營蒙古貿易。漢人對於耕稼之事素所稔悉，在靠近河道的這些地方一經定住下來，就知道這些地方可以耕種。一來因為寧夏早開有渠道，漢人來往於包寧間，知道利用渠水耕種的方法；一來因為剛日河、灶河等支流，在黃河水汎時，沿河近地皆有水灌入，土質非常肥沃。那時蒙古人恐怕漢人破壞他們的牧場，不許漢人耕種；不過漢人在此經商，對蒙古人皆有稅貢，

三、附記二

由第一水工試驗所的落成，使我想起一位值得介紹的水利專家王同春先生。王先生原籍是河北邢台縣人，故里在城西約二十里。小名進財；後來因為同人鬧事，

丟掉一隻眼睛，大家都稱他瞎進財。從這個名字上，我們便知他是一位不很文雅的人。他不但沒有入過大學，甚至連書都沒有念過。但是他在河套的成就，遠超過一般人之上。因為他的成就過大，一般文人覺着他的名字不雅，於是都稱他的大號濬川。濬川這兩個字，據我們推想，恐怕還是別人給他起的。在河套的人民，只知道瞎進財而不知道王濬川。在他的晚年，大家都稱他爲老

同時蒙古人也需要食糧的供給，因此乃准許漢人在所居附近種地。後套的耕稼自此始。

以上是王君所述河套開墾前期的一段小史。此外關於黃河水利及包五臨經濟情形等等，我已在另篇察綏晉旅行觀感一文講到（載獨立評論一七四期），這裏不多贅了。

二十四，十，二十二。

曲直生

財主。在河套提起老財主，可以說沒人不知道是他老人家的。薩（薩拉齊）包（包頭）五（五原）三縣的人，至今感念他的功德。

他老人家得到這樣的名望，決不是偶然的。總他的一生，實在幹了些驚人的偉業。顧頡剛先生曾寫過一篇王同春開發河套記，登在大公報史地週刊上。他完全根據傳說寫的，其中不免有錯誤的地方。筆者民二十二的冬季，曾到過包頭，也聽到不少關於王先生的軼事，也很想寫一篇東西介紹，但是終覺着傳述的不清楚，不敢貿然動筆。最近在河北教育廳擔任編審工作，很希望

將本省有名望人的事蹟作一個系統的記載，因此又想到

搜集王先生的事蹟。前些日子，曾向包頭王先生五少爺善（字樂愚）寫信徵求資料。日昨接到一封自五原水利局前三號的來信，內裝一篇文字，題目是王同春先生逐年大事記。這篇文字，並沒有著作者姓名，但據我的推想，一定與王樂愚先生相熟。這篇文字的內容，關於王先生的事功，說的比較清楚，其生死年月似乎也都很正確，可以矯正顧先生的錯誤。但是關於先生的家庭瑣事，以及不甚合理的舉動，則沒有記載，這大約是因為作者恭敬老前輩，不願敘述這些事。今為存實起見，將所寄到的原文擇要錄出，並加以註解，末後再根據顧先生的記載與其他方面記載，作一個補充。……

關於先生到綏遠的年齡，有傳言八歲同父親同往，顧頡剛先生說是十六歲同李三等子同往，此文則謂十二歲隨祖父同往，未知孰是。又假定是咸豐元年生，十二歲到綏應為同治元年，而非同治二年。

關於開老郭渠的事，以及同春與老郭渠的關係，來文記載甚簡略，顧氏記載則比較詳細。老郭渠的名稱，據顧的記載，是『有一個四川人，名喚郭有元，先到河套，娶了甘肅的女子，成家立業；他首先提倡開渠，這條渠就叫做老郭渠』。這大概是可靠的：因為直生在包頭也會聽說過。又按顧的記載，同治十三年，王才投入老郭渠充工人，並說『他非常勤苦，身材高大，長六尺左右，力氣極大；郭有元見他一表人材，心裏着實愛重，就叫他管理渠工，把女兒嫁給他』。這事大概是有。但所記的年代，與來文相差很多。按同治十三年，王已二十四歲；而來文則同治六年王即與萬太公萬德源

說較為可靠。

郭大義合夥，創修老郭渠，那時王不過十七歲。以十七歲的人而能成偌大的事業，似乎難以憑信。但是以王的天才，似乎又不敢隨意否定。究竟實情如何，應俟以後考證。

關於王極盛時代的事功，來文記載的很清楚。惟關於『公中』及『牛犋』這些字樣，來文沒有解釋；顧雖有解釋而只限於牛犋。這與瞭解河套的生活有點欠缺，特據所知加以解釋。『牛犋』照顧的解釋，是兩條牛爲一牛犋，這是不錯的。華北耕地的習慣，播種時雖常用一個牲畜，但農田的工作，如犁地，耙地，普通都是兩個牲畜拖，因此一犋牲口就是兩個的意思，因此一犋牛就是兩個牛。這個名詞，引伸爲莊子，這解釋也差不多。不過河套的莊子同內地不同，一個莊子不過二三家或只一家。這牛犋的意思，似指當初在田場內臨時的房舍，當初不過一家。在河套地圖上，我們常發見『某家疙瘩』，這就是某家在那裏開墾而成立的莊子。『公中』則是管理渠道的組織，一個公中可以統轄幾個牛犋。

這些名字都與開墾水利有關。在公中內有所謂『跑渠』的，是稽查水道收水費的，這些人是受渠主的指導，又

是打手。在王的手下，這些人是多的很；後來王英的勢力似乎即以此爲基礎。

關於王同春與蒙古人的關係，記載亦不同。顧說他欺侮蒙古人。但是據我所聞的，後來蒙古人都真信他。

他大概是恩威並施，並且據說與蒙古人辦交涉很有信誼。

關於王同春的刑罰，如『住頂棚房子』，即冬天渠冰，鑿開一個，把人投入；二，『下餃子』，即把土袋裝了人，扔下黃河；三，『吃麻花』，是把牛筋曬乾打人：這大概差不多。但是綏遠有些人，對王這種舉動很願諒。凡是到河套的人，多半是些亡命之徒，毫無教育，不施以嚴刑是沒法統治的。

關於王與陳四的爭執，顧有記載，而來文却沒有提。顧記載說，『在那時（指光緒二十九年以後的事）他不再能和以前械鬥過的人爭氣了，於是他的二十餘年來的敵人一一上衙門控告他。其中有一個叫陳四，尤其利害。他派人同陳四說，「從此以後我固然完了，但你也完了，他的話，果真把自己的爪牙辭退。廿九年臘月三十日，

陳四住在義和渠旁土城子（今五原縣城南約六十里），王同春的拳師杜福元，帶了幾人，從隆興長趕驛子到土城子，十二時把陳四打死了。杜福元跨驛東去，八點鐘走了四百里路，到包頭大年初一，到處拜年。陳四家屬告狀，官府捕獲了杜福元，但他說，「元旦天亮，我就在包頭拜年，怎麼大年夜的十二點我在殺人呢？兩處相距四百里，難道我是會飛的嗎？」官府到底不能定他的罪。王殺陳四的事大概有的，在綏遠盛傳着，這大致也不錯；但來文沒有提。

末尾關於王英的事，顧的記載對王有微辭，但據綏遠崇拜王的人說，王英的聚衆並不出於本心。政府把王的產業收沒了，而不替他手下人想辦法，這些人難道能乾等着餓死。據說他們當初都是王英養他們，後來王英養不起了，才有後來無理的舉動，而王只有受他們的擁戴。

關於王喆先生的事，及女公子的事，顧記載的差不多。樂愚是一位很安分守己的人，現在河套都以五財主稱之，雖無多大的建樹，但依然爲人敬重。

關於王先生開渠的勤苦，與聰明的經驗，這是大家

極佩服的，用不着細說，但是有一點似乎應當補充。黃

河真是一個大謎。民生渠的開濬，費款百餘萬，是工程專家主持的，但是成績一點沒有，時論非常不滿。我不敢對民生渠的主持人過分苛責，因爲黃河的水性太特別了，失敗就是經驗。這失敗的教訓，正是水工試驗所成立有力的理由。但是民生渠何以失敗，王開的渠何以成功，則據綏遠人說是這樣的。王開的渠是挖曲的，一切

完全利用黃河水自然衝激的力量。他有兩句格言：一，『水流三灣自急』；二，『水流百步上墻』。這似乎利用孟子的『搏而躍之，可使過頸；激而行之，可使在山』的道理。王對渠口的地位很審慎，渠口水力往往與很遠的上游有關係，完全利用水力冲刷，因此渠口不淤塞。在綏遠老開渠的人，也是用王的方法，但誰都沒有王看的準，所以王能獨成大名。民生渠的開法則不然，渠道完全是直的，而且水的力量沒顧到，因此口常淤塞。究竟王開的渠怎樣，直生沒有目睹，不敢任意妄斷，但希望水利專家對這件事仔細研究。

據綏遠人的傳述，王的爲人極難節制，他不知法律爲何物，與人鬥爭的事極多，極霸道，就各方的記載也

11

是不錯。但是這不足爲王氏罪的。王自幼沒受過教育，他是一個非常人，當然不能受常人的節制。劉邦，朱元璋，中山先生……，如果用了法律的眼光來看，怕都該觸犯刑綱的。王以赤手空拳，在綏遠建樹那麼大的事業，這不是常人所能的事，因此些些的不守法實不足爲王氏病。我們對這些事，似乎也不必爲王氏隱。張季直先生不以王氏的不識字，不守法，而不敬他。國家正在建設的時候，我們應當盡力的獎拔異才。國家對王氏，似乎應當特別的表彰。

育德中學教員，高陽人，他是受河北幾位紳士的委託，代管墾地而到包頭的。他說：『濬川在套時，那才是昇平盛時。濬川的刑罰很簡單，收渠費也輕，因此人得安居樂業，河套人民日聚。後來官府來了，甚麼機關也有了。以五原人口那樣稀的地方，也有縣政府，教育局，公安局，建設局，又有水利局，這樣人民才不能過了，就相率離套了！』就此看來，王先生的確作到『省刑罰，薄稅歛』的地步。現在統制階級對此大可深思。

我本想爲王氏作一個詳確的傳記，但因爲材料不夠，目下還作不到，只有這樣的寫出。

又關於王在河套的統制方法，直生在包頭時，曾同一位直魯豫同鄉會的會長李瑞浦先生談過。李先生曾任

古蒙新
刊月
期五第 卷四第

史記三家注所引地理書考

徐文珊

史記注家今之存者，只劉宋裴駟集解，唐司馬貞索隱及張守節正義而已。裴氏以徐廣史記音義爲主，兼採

各志；然即此亦可見六朝地理學之盛矣！書凡一百一十
四種，大略以類相從，亦兼及著作之時代焉。

史記漢書衆家音義以及史公所取材之原書並後儒之注釋
爲之；間及他書，無足稱述。司馬氏張氏二家則廣搜博

採，多所發明，徵引之書極爲賅博；而張氏獨精地理，

尤爲歷代史家所推重。綜計三家所引書籍，司馬氏爲最

富，以經傳子史爲多；張氏次之，而以地理書爲主；裴

氏最少，經史註家之外鮮及其他。比年追隨顧師頡剛，

致力古史，專攻史記，研討之餘，因遍檢三家注所引書

籍，詳爲參證，用考注家解史所涉之範圍，兼及典籍流

傳散失之概況：定名爲『史記三家注徵引考』。（名徵引

正義引十六次，始見於五帝本紀『莫能伐』下。又稱『
山經』，『海外經』；『大荒西經』，『海內經』。

案漢志，山海經十三篇，不著撰人。姚振宗

漢志拾補著錄山海經逸篇五篇，引王應麟漢志考

證曰：『山海經十三篇；劉歆定十八篇，多於志
五篇』。又畢沅新校正山海經篇目攷曰：『劉
向校經時所合凡十三篇，班固作藝文志取之於七
略，而無大荒經以下五篇也。十八篇劉秀所增』

（接，劉歆後改名秀也）。今案，隋志著錄二十三卷，
郭璞注。舊唐志則減爲十八卷。而一到新唐志則

書之亡失又爲羣書之最：注家所引，什八九不見於隋唐
成，而地理書首脫稿；禹貢徵文，因抽取地理一類以應
之。統觀全文，書籍之散亡以兩晉南北朝爲甚；而地理

書之亡失又爲羣書之最：注家所引，什八九不見於隋唐

又與隋志合。非失而復得，則大荒經以下五篇有錄有不錄也。著者姓名各志均不錄。胡應麟四部正譏謂：『山海經，古今語怪之祖。劉歆謂夏后（按，禹也）伯翳（按，伯益也）撰。無論其事，即其文與典謨禹貢迥不類也。余嘗疑戰國好奇之士本穆天子傳之文與事而侈大博極之，雜傳以汲冢紀年之異聞，周書王會之詭物，離騷天問之遐旨，南華鄧圃之寓言，以成此書。而其敘述高簡，詞意淳質，名號倬詭，絕自成家。故雖薈萃諸書，而讀之反若諸書之取證乎此者；而實弗然也。穆天子傳至晉始出，而此書漢世獨完，緣是前世文人率未能定其先後。余首發之於此，俟大雅君子商焉』。又案姚際恒古今僞書考亦斥劉歆指爲禹伯益撰爲可笑，言『此蓋秦漢間人所作；昔人已多論之矣』。文珊瑚案，此說是也。又案，此書今多列入子部，蓋以其爲『古今語怪之祖』，『絕自成家』也。然隋唐三志則皆列入史部地理書中，蓋以其爲言地理之書也。今以內容，從史志列入地理類。注家又稱『山經』者，省文也；

水經注引亦然。又稱『海內經』，『海外經』，『大荒西經』者，其篇名也。此書今存，道藏本，通行子書本。注家所引原文不錄。

二 郭璞山海經注

索隱引一次，見夏本紀『鳥鼠同穴』下，原文云：『……郭景純注山海經云：「汎水出常山中邱縣」』。案『景純』，郭璞字也。

正義引一次，見夏本紀『鳥鼠同穴』下，原文云：『……山海經云：「鳥鼠同穴之山，渭水出焉」』。郭璞注云：「今在隴西首陽縣西南，山有鳥鼠同穴：鳥名鵠，鼠名鼴——如人家鼠而短尾。鵠似鶲而小，黃黑色，穴入地三四尺。鼠在內，鳥在外。鵠音余；鼴音扶廢反；鶲音丁刮反，似雉也」。

案隋唐各志所錄山海經皆爲郭璞注本；今存，通行子書本。

三 水經

索隱引十四次，始見於五帝本紀『居若水』下。

正義引五次，始見於夏本紀『會于渭汭』下。

案隋志：水經三卷，郭璞注；又水經四十卷，酈善長注。舊唐志：水經一卷，郭璞撰；又

四十卷，酈道元注。新唐志：桑欽水經三卷，

註：『一作郭璞撰』；又酈道元注水經四十卷。

又案姚際恒古今僞書考云：『隋志有兩水經……

皆不言撰人名。自舊唐志註云郭璞作；新唐志云

桑欽作。宋崇文總目但云酈註四十卷，亦不言撰

人爲誰。崇文總目作于宋景祐（接，宋仁宗），與新

志同時，不知新志何據以爲說也。其經云「濟水

過壽張」，即前漢壽良縣，光武所更名；又「東北

過臨濟」，即狄縣，安帝所更名；又「菏水過湖

陸」，即湖陵縣，章帝所更名；故知順帝以後纂

敘也。王伯厚曰：「其書言『武侯壘』，又云『

魏興安陽縣』，註謂『武侯所居』。魏分漢中，

立魏興郡。又改『信都』從『長樂』，則晉太康

五年也。……又『河水北薄骨律鎮城』註云『赫

連果城』，則後魏所置也』。恒案，漢儒林傳『

古文尚書，塗惲授河南桑欽君長』。桑欽蓋成帝

時人。是書固不可言欽作；即謂郭璞，又豈其然

乎？姚寬西溪叢語曰：『水經，世以爲桑欽撰，

予按易水註云：『故桑欽曰：易水出北新城北，

東入滻；自下，滻易互受通稱矣』。又廣陽縣溪

水亦引桑欽說。且水經正文皆無此語』。其考核

尤精。然則桑欽固別有地理水道之書；而水經者

不知何人所作也。又此桑欽亦非漢成帝時者；使

然，不當見遺於漢志矣。故晁氏謂：使古有兩桑

欽，則可矣』。文璫案，姚氏說是也。惟據姚振

宗漢志拾補，則漢志遺漏之書正多，不得謂『不

當見遺於漢志也』。此書今存，通行酈道元註

本。注引原文不錄。

四 酈元注水經

索隱引三次，始見於項羽本紀『度三戶』下，稱『酈元水經』，或省稱『水經注』。

正義引二十六次，始見於五帝本紀『虞舜者』下。

案據隋唐各志，水經注有郭璞酈道元二本：

郭注本或作三卷，或作二卷；酈註本四十卷。郭

璞字景純，晉人；酈道元字善長，北魏人。注家

所引又稱『酈元』者，省文也。酈註今存，通行

本。郭註蓋甚簡略，據友人鄭德坤水經注板本考

（載燕京學報第十五期）轉引畢沅山海經篇目考謂：

『郭氏水經注已合於山海經，即海內經中文，惟

不知始於何時，今不復單行矣』。文珊案，注家所引雖未盡標明爲酈註，但絕不一及郭注，蓋皆酈氏書也。又案酈書今存，見前水經條。註引原文不錄。

五 地理志

〔集解引一百零三次，始見於五帝本紀『登丸山』下。〕

〔索隱引二百零八次，始見於五帝本紀『涿鹿之野』下。〕

〔正義引六十九次，始見於夏本紀『會于澗瀍』下。〕

案此爲漢書地理志，注家引之以解史也。原文具見漢書，茲不復錄。

六 應劭注地理志

〔索隱引一次，見朝鮮列傳『都王險』下，原文云：『……應

劭注地理志云：「遼東有險瀆縣，朝鮮王舊都」。……』

案此爲應劭注漢書文，別詳本文（史記三家徵引考）書名之部漢書各條，及人名之部應劭條。

七 郭璞注地理志

〔索隱引一次，見封禪書『蜀之汶山也』下，原文云：『……

地理志，「蜀郡湔氐道，岷山在西」。郭璞註云：「山在汶陽郡

廣陽縣，一名瀆山也」。〕

案晉書郭璞傳，不言其註漢書；各志亦不載。其所註書甚多，地理類者有水經注，山海經注，爾雅註（釋地各篇）。此所引在地理志後，似爲漢書注，不知小司馬究何所據也。

八 晉太康地理志

〔集解引二次，始見於仲尼弟子列傳『不並世』下，原文云：

『……晉太康地記云：「銅鞮晉大夫羊舌赤之邑，世號赤曰銅鞮伯華」。』

二次見於孟荀列傳『堅白異同之辯』下，原文云：『駟案晉太康地記云：「汝南西平縣有龍淵水，可用淬刀劍，特堅利；故有堅白之論云：黃所以爲堅也；白所以爲利也。或辯之曰：白所以爲不堅；黃所以爲不利」。』

〔索隱引十三次，始見於夏本紀『入于海』下，原文云：『太

康地理志云：「樂浪遂城縣有碣石山，長城所起」。……』

二次見高祖本紀『今爲赤帝子斬之』下，原文云：『按太康地理志云：「時在櫟湯故城內，其峙若畦，故曰畦畤。」……』三次見高祖本紀『攻武闕破之』下，原文云：『……又太康地理志，

武關當冠軍縣西曉闕，曉闕在武關之西』。〕

四次見於高祖本紀『以爲荊王』下，原文云：『……太康地理

志，「陽羨縣本名荊溪」』。

五次見於吳大伯世家『號曰延陵季子』下，原文云：『……太康

地理志曰，「故延陵邑，季札所居。粟頤有季札祠」』。

五次見於宋微子世家『皆曰桀宋』下，原文云：『晉太康地記言其似桀也』』。

六次見於田齊世家『戰於南梁』下，原文云：『晉太康地記曰：

「戰國謂梁爲南梁者，別之於大梁小梁也」』。

七次見於蕭相國世家『封爲鄧侯』下，原文云：『……太康地理

志云：「魏武帝建安中分南陽立南鄧郡，晉武帝改曰順陽郡是也」』。

八次見於梁孝王世家『七十里』下，原文云：『……太康地理記云：「城方十三里，梁孝王築之。鼓倡節杵，而後下和之者，稱睢陽曲；今踵以爲故，所以樂家有睢陽曲，蓋採其遺音也」』。

九次見蘇秦列傳『龍淵太阿』下，原文云：『案晉太康地理記曰：「汝南西平有龍泉水，可以淬刀劍，特堅利，故有龍泉水之劍，楚之寶劍也。以特堅利，故有堅白之論云：黃所以爲堅也；白所以爲利也。齊辯之曰：白所以爲不堅；黃所以爲不利也。故天下之寶劍韓爲衆：一曰棠谿，二曰墨陽，三曰合鷗，四曰鄧

師，五曰宛鴻，六曰龍泉，七曰太阿，八曰莫邪，九曰干將也。然「干將」「莫邪」匠名也。其劍皆出西平縣，今有鐵官，令別

領戶，是古鑄劍之地」』。

十次見於蘇秦列傳『北陘有塞郇陽』下，原文云：『酈山在楚北境。郇音荀。郇陽地當在汝南潁川之界。檢地理志及太康地記，北境並無郇邑，郇邑在河東晉地。計郇陽當是新陽，聲相近字變耳。』

十一見蘇秦列傳『據敖倉之粟』下，原文云：『案太康地記云：「秦建敖倉於成皋；又立庾，故亦云「敖庾」也」』。

十二次見匈奴列傳『國洛之間』下，原文云：『……續郡國志及太康地理志並作「國」字也』。

十三次見大宛列傳『注鹽澤』下，原文云：『鹽水也。太康地記云：「河北得水爲河；塞外得水爲海也」』。

正義引十四次，始見於五帝本紀『戰於阪泉之野』下，原文云：『晉太康地里記云：「涿鹿城東一里有阪泉，上有黃帝祠」』。

三次見於夏本紀『封皋陶之後於英六』下，原文云：『……太康地志云：「蓼國先在南陽故縣，今豫州郾縣界故胡城是，後徙於此」』。

四次見於殷本紀『放之於桐宮』下，原文云：『晉太康地記云：「尸鄉南有毫坂，東有城，太甲所放處也。……」』

五次見於秦本紀『得陳寶』下，原文云：『晉太康地志云：「秦文公時，陳倉人獵得獸若彘，不知名，牽以獻之。逢二童子，童子曰：此名爲『媧』，常在地中食死人腦。卽欲殺之，拍捶其首。媧亦語曰：二童子名『陳寶』，得雄者王，得雌者霸。陳倉人乃逐二童子，化爲雉。雉上陳倉北坂，爲石，秦祠之」。搜神記云：「其雄者飛至南陽，其後光武起於南陽」。皆如其言也』。

六次見於始皇本紀『望祭山川之事』下，原文云：『晉太康地記

云：「爲壇於泰山以祭天，示增高也；爲壇於梁父以祭地，示增廣也。祭尚玄酒而俎魚。壇皆廣長十二丈，壇高三尺，壇三等；而樹石泰山之上，高三丈一尺，廣三尺。秦之刻石云」。

七次見於項羽本紀『漢敗楚』下，原文云：『……晉太康地志云：『鄭太叔段所居邑，榮陽縣，即大索城』。……』

八次見高祖本紀『取敖倉』下，原文云：『……晉太康地理志云：

『秦建敖倉於成臯』』。

九次見於楚世家『伐申過鄧』下，原文云：『……晉太康地志云：「周宣王舅所封，故鄧城在襄州安養縣北二十里，春秋之鄧國，莊十六年楚文王滅之」』。

十次見韓世家『戰於南梁』下，原文云：『……晉太康地記云：「戰國時謂南梁者，別之於大梁少梁也。古蠻子邑也」』。

十一次見於田完世家『戰於南梁』下，原文云：『……晉太康地記云：「戰國時謂南梁者，別之於大梁少梁也，古蠻子邑也」』。

十二次見於留侯世家『博浪沙中』下，原文云：『晉地理記云：「鄭陽武縣有博浪沙，按今當官道也」』。

十三次見於絳侯世家『江南丹徒』下，原文云：『晉太康地志云：「吳王濞反，走丹徒，越人殺之於此城南」』。

十四次見者莊申韓列傳首句下，原文云：『……晉太康地志云：「苦縣城東有瀨鄉祠，老子所生地也」』。

案舊唐志：地記五卷，太康三年撰。新唐志：晉太康土地記十卷。太平御覽引，稱『晉太康地記』。俱不著撰人名。已佚，今有黃奭輯漢學堂叢書本，畢沅輯經訓堂叢書，又史學叢書，廣雅書局彙刻書，王謨漢唐地理書鈔各輯本。又案畢沅輯本序云：『沈約止稱「地志」，酈道元稱爲「地理志」，司馬貞（史記索隱）張守節（史記正義）稱爲「地理志」，新唐書稱爲「土地記」：其實一也』。文珊案，此書蓋初無定名，故人各異辭，但因其作於太康年，稱者俱以『晉太康』三字冠之，以別於他書焉。

九 地記

集解引二次，始見於夏本紀『入于流沙』下，原文云：『……地記曰：「弱水西流入合黎山腹，餘波入于流沙，通於

南海」。

二次見於夏本紀「入于南海」下，原文云：「地記曰：『三危山在烏鼠之西南』。」

索隱引二次，俱見於晉世家「滅霍滅魏滅耿」下，原文云：「……地理志，河東河北縣古魏國；地記亦以爲然。服虔云：『在蒲坂』，非也。地記又曰：『皮氏縣汾水南耿城是故耿國也』。」

正義引四次，始見於五帝本紀「於澮汭」下，原文云：「按地記云：『河東郡青山東山中有二泉，下南流者爲水，北流者汭水；二水異原合流，出谷西注河。鳩水北曰汭也。又

云：『河東縣二里故蒲坂城，舜所都也；城中有舜廟，城外有舜宅及二妃壇』。」

二次見於夏本紀「入于流沙」下，原文云：「……地記曰：『弱水西流入合黎山腹，餘波入于流沙，通于南海』。」

三次見於夏本紀「又東爲滄浪之水」下，原文云：「地記云：『水出荊山，東入南流爲滄浪水』。」

四次見鄭世家「因服事夏商」下，原文云：「……地記云：『

唐氏在大夏之墟，屬河東安縣，今在絳城西北一百里，有唐城者，以爲唐舊國；然則叔虞之封即此地也』。」

案隋志：地記二百五十二卷，註：「梁任昉增陸澄之書八十四家以爲此記。其所增舊書亦多

零失，見存別部行者唯十二家，今列之於上」。

今案此所謂上列十二家爲：三輔故事，湘州記，吳郡記，日南傳，江記，漢水記，居名山志，西康三年地記，司州記，并州省置諸郡舊事。言十二家，實錄十三家，蓋增一家也。陸澄書名「地理書」，凡一百四十九卷。蓋陸任二書皆當時地理書之集大成者也。今已佚。

十 地說

索隱引三次，始見於夏本紀「維雍州」下，原文云：「鄭玄引地說云：『三危山，黑水出其南』。……」

二次見夏本紀「三危既度」下，原文云：「鄭玄引河圖及地說云：『三危山在烏鼠西南，與岐山相連』。」

三次見夏本紀「至于合黎」下，原文云：「水經云：『合黎山在酒泉會水縣東北』。鄭玄引地說亦以爲然」。

案此書不見於各志，惟據鄭玄引，知當爲東漢以前書，水經注亦頻引之。今案水經注水篇注云：「鄭玄注尚書，引地說云云」。鄭玄不注史漢，知小司馬所引亦據鄭玄尚書注也。各志不錄

者，蓋早佚也。據隋志，陸澄地理書，任昉地記二條，知陸氏合山海經以來一百六十家地理書而成一百四十九卷之巨著，但隋志撰著時已只餘四十二家；任昉增陸氏書八十四家，只餘十二家。可知六朝喪亂，地理書亡失獨多；亦可知漢晉以還地理學之盛也！此書蓋亦亡於此時。

十一 輿地志

正義引十九次，始見於五帝本紀「黃帝者」下，原文

云：『輿地志云：「涿鹿本名彭城，黃帝初都，遷有熊也。」』

二次見於五帝本紀「封弟象爲諸侯」下，原文云：『……輿地

志云：「零陵郡應陽縣東有山，山有象廟。……」

三次見周本紀「封尚父……曰齊」下，原文云：『……輿地志

云：「秦立爲縣；城臨淄水，故曰臨淄也。」』

四次見於周本紀「封爲衛康叔」下，原文云：『……輿地志云：「以周地在王城東故曰東周。敬王避子朝亂，自洛邑東居此；以其迫阨，不受王都，故壞翟泉而廣之。」』

五次六次俱見於秦本紀「滅小虢」下，原文云：『……輿地志

云：「此虢文王母弟虢叔所封，是曰西虢」。按此虢滅時陝州

之虢猶謂之小虢。又云：「小虢，羌之別種。」』

七次見始皇本紀「以適遣戍」下，原文云：『……輿地志云：

「一曰臺嶺，亦名塞上，今名大庾；二曰騎田；三曰都龐；四曰萌諸；五曰越嶺」。』

八次見於項羽本紀「都雒陽」下，原文云：『……輿地志云：「成周之地，秦莊襄王以爲洛陽縣，三川守理之。後漢都洛陽，改爲「雒」：漢以火德忌水，故去「洛」旁「水」而加「隹」。『隹』於行次爲土；土，水之忌也。水得土而流，土得水而柔，故除「隹」以加「水」。』

九次見高祖本紀「至丹水」下，原文云：『……輿地志云：「秦爲丹水縣也」。』

十次見高祖本紀「……蠶符命」下，原文云：『……輿地志云：「漢封詔蠶用紫泥，則此水之泥也。」』

十一次見高祖本紀「雒陽南宮」下，原文云：『輿地志云：「秦時已有南北宮」。』

十二次見楚世家「居丹陽」下，原文云：『……輿地志云：「秭歸縣東有丹陽城，周迴八里，熊繹始封也。」』

十三次見越世家「至於允常」下，原文云：『輿地志云：「越侯傳國三十餘葉，歷殷至周敬王時有越侯夫譚子曰允常，拓土始大稱王，春秋貶爲子，號爲越。杜注云：「於，語發聲也。」』

十四次見趙世家「甌越之民也」下，原文云：『……輿地志云：「交趾，周時爲駱越，秦時曰西甌，文身斷髮，避龍則西甌。』

又在番吾之西南，越及驥騎皆莘姓也」。……

十五次見孔子世家首句下，原文云：「……輿地志云：『鄒城西界闕里有尼丘山』。……」

十六次見曹相國世家『相蕭留』下，原文云：「……輿地志云：『宋共公自睢陽徙相子城，又還睢陽。蕭，徐州古蕭叔國城也。』」

故留城在徐州沛縣東南五十里，張良所封」。」

十七次見仲尼弟子列傳『爲武侯宰』下，原文云：「……輿地志云：『南武城縣，魯武邑城，子游爲宰者也，在泰山郡』。」

云：「南武城縣，魯武邑城，子游爲宰者也，在泰山郡」。」

十八次見傅靳蒯成列傳『蒯成侯繢者』下，原文云：「……輿

地志云：「蒯成縣，故陳倉縣之故鄉聚名也，周繢所封也。晉武帝咸寧四年，分陳倉立蒯成縣，屬始平郡也」。」

十九次見滑稽列傳『東方生名朔』下，原文云：「……輿地志云：「厭次宜是富平縣之鄉聚名也。……」

案隋志：輿地志三十卷，陳顧野王撰。已佚，今有王謨漢唐地理書鈔輯本。

(未完)

武昌亞新地學社圖版出版

甲種中華分析類圖省圖

說明表

精訂一冊定價四元

輿圖界闢一新紀元！地學界得一新範本！
建設家唯一參攷書！游歷家絕好指南針！
晚近坊間所出地圖，外表雖標奇立異，然細
按其內容，類多取材腐舊，鮮有能推陳出新者。
人文書報雜誌，及各省陸地測量局實測詳圖各種，出新細。
其他書編，經鄒伯庚先生審閱。剖析類圖，不下一數百種，由歐陽梅林，種出新細。
各省產，鐵路，航路，郵政，電政，商埠，候圖，農業，地圖等，均詳載於此，特搜集中外新出各陳，種出新細。
形一（地質，地勢，山脈，水系，氣候，政，農，十先並地圖等，均詳載於此，特搜集中外新出各陳，種出新細。
言不等。都爲正圖四十幅，另加表解說明，每幅並附表解說明，正圖不能詳盡者，則另繪分圖以明之。
九言不等。都爲正圖四十幅，另加表解說明，正圖不能詳盡者，則另繪分圖以明之。
之詳說，四十萬言。調查之確，編製之精，淘歷來所未有。印制之美，洵為美矣。禹貢中華民國新圖省分圖冊一（圖五十四）元一六角（售代會學貢禹）

新世界地圖列

英華對照

一冊定價二元

是圖係續新中華民國分省圖而作；於戰前醞釀，戰後趨勢，靡弗窮源竟委，一一詳明。計太陽系圖一，世界地球形勢圖一，亞洲、歐洲、美洲、非洲、大洋洲總圖各一，亞洲交通圖一，亞澳歐美分圖十四，歐洲分圖七，非洲分圖二，美洲分圖六，都爲圖三十八。此外名都要港另縮小圖數十餘方，現時教授之需。

另縮小圖數十餘方，現時教授之需。

中華民國分省圖冊一（圖五十四）元一六角

是圖係續新中華民國分省圖而作；於戰前醞釀，戰後趨勢，靡弗窮源竟委，一一詳明。計太陽系圖一，世界地球形勢圖一，亞洲、歐洲、美洲、非洲、大洋洲總圖各一，亞洲交通圖一，亞澳歐美分圖十四，歐洲分圖七，非洲分圖二，美洲分圖六，都爲圖三十八。此外名都要港另縮小圖數十餘方，現時教授之需。

(售代會學貢禹)

清史稿四地理家傳校記

夏定域

清史稿自出版後，學者舉其疏誤之點，已不一而足。頃余偶閱其中所載清初諸地理家，如顧祖禹，胡渭，黃儀，梁份等傳，亦多未確當，用爲列述於下，俾檢校清史者有所取焉。

(一) 顧祖禹 附見于遺逸二，其父柔謙傳。中云：「祖禹字復初」。按復初係顧棟高之字，祖禹字景范，號宛溪，未聞有復初之字也。(曾見王紹蘭所撰三禮集義，中稱祖禹字亦韓，亦誤，亦韓爲陳祖范字也。) 又云「撰讀史方輿紀要一百三十卷」。按顧氏原稿有五百餘卷(見華希閔所纂乾隆無錫縣志祖禹本傳末小注，又常熟單學傳亦曾見之。嘉慶時秦瀛修無錫金匱縣志，猶云稿存於家)，然則今所刊行者實未全，此宜説明者。

(二) 胡渭 見儒林傳二。云「渭子彥昇」，此大誤。彥昇係渭孫，見德清志彥昇本傳；又渭所著大學翼真，中題「孫男彥昇校定」，固可考而知也。

(三) 黃儀 見文苑傳一，稱「儀字六鴻」。按儀字子弘，又作子鴻；黃六鴻則另一人。又云「著有級蘭集」，「級」字誤，應作「紝」。

(四) 梁份 見文苑一、魏禧傳中，僅據王崑繩姜宸英所作懷葛堂集序及份送張方伯往山海關序爲本，而于份中年時之從軍反清事蹟未提及(顧祖禹傳亦未及其游耿精忠幕事)。末云「著西陲今略八卷」，按西陲今略一名秦邊紀略，原本有數十卷(見廣陽雜記)，鈔本則五卷，刻本作六卷；此云八卷，蓋據朱宇綠杜谿文集中西陲今略序，顧今未見此八卷本也。

二十二年十月，記于杭州。

禹貢合訂本出版

第一卷 定價一元二角 郵費一角五分
 第二卷 定價一元六角 郵費一角七分
 第三卷 定價二元 郵費一角八分

合購八折
 郵費不折

中國地方志考（三續）

張國淦

江蘇省二

刊本

舊鎮江府屬縣

丹徒縣

志目

丹徒縣志四卷 明正德十四年 知縣李東修縣人楊琬等纂 北平圖

書館正德刊本

丹徒縣志四卷 隆慶口年 知縣何世學修 北平圖書館隆慶刊本存

卷一，二

丹徒縣志四卷 崇禎四年 知縣張文光修 未見

丹徒縣志十卷卷首一卷 清康熙二十二年 知縣鮑天鍾修縣人何

梨星世英纂 金陵圖書館北平圖書館康熙刊本

丹徒縣志四十七卷卷首四卷 嘉慶八年 知縣貴中孚修縣人蔣宗

海茅元銘等纂 嘉慶刊本

丹徒縣志六十卷卷首四卷 光緒五年 知縣何紹章修陽湖呂耀斗

纂 光緒刊本

丹徒縣志撫餘二十一卷 民國六年 縣人李恩綏李丙榮纂 民國

右丹徒縣志。丹徒：漢縣，屬會稽郡；後漢屬吳郡；三國吳改武進縣；晉復改丹徒，爲毘陵郡治；宋屬南徐州，治京口（即丹徒縣）；隋改延陵，爲潤州治，又省丹徒入延陵；唐改丹徒，爲潤州治；宋爲鎮江府治；元爲鎮江路治；明清爲鎮江府治。故丹徒事蹟，並載南徐州記，京口記，鎮江志（府志，路志），鎮江府志。其縣志今可考者，宋元以前未見著錄。明凡三修。正德十四年，知縣李東延縣人楊琬等纂丹徒縣志四卷，圖三。其爲類凡四十二：起沿革，訖祥異。據楊一清序，『本之郡志，而搜閱羣籍，備所未有，附以近事之宜書者』。其時鎮江府志已修成於正德八年，正德以前如宋嘉定，咸淳，元至正，明永樂諸府志，在成化修府志時俱有傳本（見成化府志丁元吉序），則其所依據之郡志而增益之者，亦云備矣。更五十年爲隆慶三年，知縣何世學修丹徒縣志四卷；今存者二卷，其爲類與正德縣志

同，蓋據正德志，僅於戶口，蠲卹，設官增至隆慶二三年止。更六十四年爲崇禎七年，知縣張文光修丹徒縣志四卷。據嘉慶縣志凡例，僅據舊板增入選舉題名，餘如故。此又據隆慶志而遞補之也。

清。凡。三。修。自崇禎七年，更五十年爲康熙二十二年，知縣鮑天鍾延縣人何毅程世英纂丹徒縣志十卷，首

圖七；其爲類，凡志十：曰方輿，曰建置，曰賦役，曰典禮，曰物產，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記。何毅程世英曾同修江南通志稿，故此志釐正義例，加意攷訂。更一百十九年爲嘉慶八年，知縣貴中孚等延縣人蔣宗海茅元銘等纂丹徒縣志四十七卷，首四卷，圖十一，首宸翰；其爲類，凡志十：曰輿地，曰食貨，曰學校，曰兵制，曰驛傳，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綴。據是志凡例，『今略倣江南通志之例而變通之』。自蔣宗海修始於乾隆三十一年，至嘉慶八年茅元銘等乃銓次成書，其卷數視康熙志增數倍焉。萬成紀後序，『蔣春農先生（宗海）所輯，其法以康熙甲子（二十三年）至乾隆六十年乙卯爲斷』，故亦謂之乾隆志也。更七十六年爲光緒五年，知縣何紹章等延陽湖

呂耀斗纂丹徒縣志六十卷，卷首一卷，圖十一，首宸翰；其爲類，凡志十：曰輿地，曰河渠，曰食貨，曰學校，曰武備，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綴。蓋據嘉慶志，第增河渠，刪驛傳，改兵制爲武備；其卷數視嘉慶志又增焉。是志修始於同治十二年，亦先後七年而後成也。

至民國六年縣人李恩綬及其子丙榮纂丹徒縣志撫餘二十一卷，首圖二十；其爲類，凡志十二：曰詔諭，曰輿地，曰河渠，曰食貨，曰學校，曰武備，曰外交，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綴。蓋據光緒志；第宸翰改詔諭，增外交，武備志中又增電政，郵政，鐵路，商團。據李恩綬序，『光緒初元有修丹徒縣志之舉，余輒將前志之疵謬砭證之，凡所蒐采，約計數帙，頃檢舊稿，未及彙選者，香爲撫餘十卷』。其書乃摭補光緒志所遺者，其中雖藝文爲多，而已載於江蘇詩徵，京江耆舊集，潤州事蹟詩鈔者概不列入（並見李恩綬序），亦非漫無選擇也。

丹徒志。自。明。以。後。修。凡。七。次。：未見者一，存者六。崇禎遞補志雖未見，與隆慶志同。其康熙嘉慶光緒三志體

例一貫，而事實遞增，民國又有撫餘，幾於前後所修

者皆得寓目焉，有非守殘抱闕所可同日語者矣。

丹徒縣志見存卷目異同表

據光緒縣志次第

正德縣志	隆慶縣志	康熙縣志	嘉慶縣志	光緒縣志	民國撫餘
序 圖 目錄	序 凡例 纂修姓氏首 目錄	序 凡例 纂輯姓氏首 目錄	序 凡例 纂輯銜名 目錄	序 凡例 纂輯銜名 目錄	序 凡例 編輯參訂姓氏 目錄
沿革 分野 疆域 形勝 一 山嶺岡洞附 一 江潮渡港浦洲泉湖溪潭池塘井附 一 城池 一 公署 二 倉庫，車院附 壩堤堰閘磯經涵橋	沿革 分野 疆域 形勝 一 山嶺岡洞附 一 江潮渡港浦洲泉湖溪潭池塘井附 一 城池 一 公署 二 倉庫，車院附 壩堤堰閘磯經涵橋	沿革 分野 疆域 形勝 一 山嶺岡洞附 一 江潮渡港浦洲泉湖溪潭池塘井附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沿革，星野，疆域，形勝 山嶺岡洞石附 二 川，江潮汐說，並表，洲浦舊沙，舊圩岸 城，新城壕，西城及壕里步 關津，渡閘，壩堰 署宅	沿革，星野，疆域，形勝 山嶺岡洞石附 二 川，江潮汐說，並表，洲浦舊沙，舊圩岸 城，新城壕，西城及壕里步 關津，渡閘，壩堰 署宅	沿革，星野，疆域，形勝 山嶺岡洞石附 二 川，江潮汐說，並表，洲浦舊沙，舊圩岸 城，新城壕，西城及壕里步 關津，渡閘，壩堰 署宅
方輿志 一 輿地志 一至七 建置沿革表，星野，疆域，形勝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宸翰 首 輿地志 一至七 建置沿革表，星野，疆域，形勝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宸翰 首 輿地志 一 建置沿革，並表，星野，疆域，形勝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宸翰 首 輿地志 一 建置沿革，並表，星野，疆域，形勝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宸翰 首 輿地志 一 建置沿革，並表，星野，疆域，形勝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詔諭志 一 輿地志 二 建置沿革，並表，星野，疆域 一 山水 二 城池 津梁
建置志 二 城池 公署 二 倉庫，車院附 壩堤堰閘磯經涵橋	建置志 二 城池 公署 二 倉庫，車院附 壩堤堰閘磯經涵橋	建置志 二 城池 公署，公所附	文宗閣賜書書目 圖	文宗閣賜書書目 圖	文宗閣賜書書目 圖

梁附

一(河渠)

坊市 街巷坊碑

附；鄉都 沙鎮

附一

梁附
一(河渠)

坊市 街巷坊牌

附；鄉都 沙鎮

附一

風俗 一

風俗 一

土風 一(方輿志)

壇壝 禮儀 二

壇壝 禮儀 二

典禮志 四

寺觀 院菴附 四

壇壝 禮儀 二

寺觀 十

居第 堂亭樓觀 四

壇壝 禮儀 二

寺觀 六

軒苑園附 四

壇壝 禮儀 二

寺觀 六

陵墓 四

壇壝 禮儀 二

寺觀 六

碑刻 四

壇壝 禮儀 二

寺觀 六

河渠 一

河渠 一

河渠 一

河渠志 十一

河渠志 三

河渠志 三

河渠

河渠

河渠

各支河，港，澳，
塘，湖，溪，池，
潭，泉，井，溝，港，瀆，河，泉，
塘

橋關

坊巷，坊，市，
街，巷，鄉都，里，
鎮，社，沙圍埠，

道路

風俗，歲時，農
諺 四

壇壝，儀制

壇壝，增附

廟祠 五

廟祠

寺觀 六

寺觀

宮室，古宅堂樓閣

宮室，亭，臺，
堂，樓，閣，山莊

亭臺園

坊表

陵墓 八

陵墓

坊表 七

坊表

陵墓 四

陵墓

古蹟 三

金石真蹟 三

金石考 九

碑碣 二

碑碣 十

碑碣 二

河渠志 三

河渠志 三

三

			附 二(公署)
			二(公署)
			江防海防附一(輿地志)
			江防，礮臺
			馬政
			驛舖附 二(公署)
			驛傳 三(賦役志)
			驛傳
			郵政
			電政，鐵路，商團
			外交志 四
			傳教，通商
			職官志 二十一
			歷代封爵；並表，官制表
			職官志 二十一
			歷代官制表
			職官志 六
			宰貳表
			宰貳
			師儒
			學職
			選舉志 七
			選舉志 十四至十六
			選舉志 二十二至二十四
			選舉志 五
			召辟，科目，進士，舉人，重宴鹿鳴，重遊泮水，貢監，學堂畢業新例
			召辟，科目，壽榜，重赴鹿鳴，重游泮水
			召辟，科目，壽榜，進士，鄉貢，薦辟
			進士 鄉貢 歲貢，薦辟 三
			題名名宦附 二(設官)
			題名名宦附 二(設官)
			封爵 三
			設官
			設官 二
			封爵 三
			設官
			馬政 二
			驛舖附 二(公署)
			驛傳 二(公署)
			馬政 二
			驛舖附 二(公署)
			驛傳 二(公署)
質監			
質監			
質監，吏員附			
質監，吏員附 十五			
質監			
質監，吏員附 二十三			

恩封 恩蔭 三

人物 三

國系 三

武科
恩封，錄底

人物志 八

人物志 十七至三

人物志 二十五至
南朝宋系

封蔭，勳衛，議敘

附 十六

四

封贈，廢卹 二十

人物志 二十七至三十

十一

人物志 二十五至
南朝宋系

四十五

國系
名宦

名宦 十八至二十

名賢 二十五至
南朝宋系

封贈，廢卹 二十

四

忠節 二十一
宦蹟 二十一

忠義 二十九
宦蹟 二十七至三十

忠節 二十七
宦蹟 八

忠義 二十九
忠義表 三十

孝友 二十三
儒林 二十二

孝友 三十一
儒林 三十二

孝友 二十三
儒林 二十二

孝友 三十一
儒林 三十二

文苑，書畫附 二

文苑，書畫附 三

隱逸 二十五
尚義，義舉，鄉飲，壽氏附 二十

隱逸 三十五
尚義，義舉附，耆碩，鄉飲賓，五世同堂，百歲坊，壽民 三十六

隱逸 三十五
尚義，義舉，耆

碩，鄉飲賓，五世同堂，百歲坊，壽民 三十六

隱逸 二十五
尚義，義舉，鄉飲，壽氏附 二十

隱逸 三十五
尚義，義舉附，耆碩，鄉飲賓，五世同堂，百歲坊，壽民 三十六

隱逸 三十五
尚義，義舉，耆

碩，鄉飲賓，五世同堂，百歲坊，壽民 三十六

隱逸 三十五
尚義，義舉，耆

碩，鄉飲賓，五世同堂，百歲坊，壽民 三十六

方技 三

列女 三

方技

列女

方技 二十七

列女 二十八至三

方技 三十七

列女，宮婢，賢孝，才藝 三十八

節烈，貞烈，義烈
三十九

義烈表 四十

完節，守貞 四十
一

完節表，貞女表

四十二至四十四
方外，緇流，道流

四十五

仙釋

三

釋道

藝文志 九

藝文志 三十二至

四十四

藝文志 四十六至
五十六

書目 三十二

書目經類史類子類
集類四十六

碑目 三十三至三十

四

賦 三十五

賦 四十七

詩 三十六至四十

詩 四十八至五十

詩餘 四十一

詩餘 五十三

雜文 四十二至四十四

雜文 五十四至五十六

詩餘 四十一

詩餘 五十三

雜文 四十二至四十四

雜文 五十四至五十六

詔，制，表，文，賦，辭，記，序，書，啓，題跋，辨考，說，頌，墓誌

雜記志 十

雜綴志 四十五至六十

雜綴志 五十七至五十八

四十七

祥異 四

災祥

軼事

史事 四十五
祥異 四十六

史事 五十七
祥異 五十八

紀聞，附四君傳

紀聞 五十九六十

四十七

丹陽縣

志目

丹陽縣志 未口口口年 口口蔡逢修 佚

丹陽縣志 □卷 明口口口年 口口張綱王庸修 佚

丹陽縣志 □卷 口口口年 縣人朱密纂 佚

丹陽縣志 □卷 正德十四年 知縣朱方修縣人馬致遠等纂 未見

丹陽縣志十二卷 隆慶三年 知縣馬彥修縣人丁一道荊文炤纂 北

丹陽縣志二十卷 清康熙二十二年 知縣吳之彥修縣人賀國璘等纂

未見

丹陽縣志二十二卷 乾隆十五年 知縣趙廷健鄒廷模修縣人荊澤永

賀沈采等纂 金陵圖書館故宮圖書館乾隆刊本

丹陽縣志三十六卷卷首一卷 光緒十一年 知縣劉誥等修縣人徐

錫麟等纂 光緒刊本

丹陽縣志補遺二十卷 民國口口年 縣人孫國鈞纂 民國刊本

丹陽縣志二十四卷卷首一卷 民國十五年 縣人孫國鈞等纂 民國刊本

圖刊本

叙論

右丹陽縣志。丹陽：漢曲阿縣，屬會稽郡；三國吳改雲陽；晉復爲曲阿，又置延陵；宋屬南徐州；自唐天寶間改丹陽縣，屬潤州；宋屬鎮江府，又省延陵入丹陽；元屬鎮江路；明清屬鎮江府。故丹陽事蹟並載會稽記，南徐州記，鎮江志（府志，路志），鎮江府志。

其縣志今可考者，宋蔡逢有丹陽縣志，隆慶縣志馬彥序引之。

明凡四修。明初張剛王庸修丹陽縣志，並見馬彥

序。縣人朱密修丹陽縣志，見正德縣志湯禮敬序。張剛王庸以前志無可稽，朱密志則爲正德志所本也（以上今佚）。正德十四年，知縣朱方延馬致遠等纂丹陽縣志口卷，據湯禮敬序，『永康朱良矩作宰吾邑，得朱密舊所編志，鳩工摹刻；繼而病其附載文繁，難卒畢工，取其

未刻者刪其繁蕪，補其缺略，續而刊之』。是正德會刊刻朱密志，而又據朱密志以刪補成書（今未見）。更五十年爲隆慶三年，知縣馬彥延縣人丁一道等纂丹陽縣志十二卷。其爲類凡三十五：起建置，訖藝文。據馬彥序，『準禹貢周職方制，採舊志，蒐羣籍，亂者糾而貞之，繁者刪而核之，逸者增而詳之』。蓋依據正德志而訂正之也（今存）。

清凡三修。自隆慶三年，更一百十四年爲康熙二十二年，知縣吳之彥延縣人賀國璘等纂丹陽縣志二十卷。據吳之彥序，『邑志僅存正德隆慶兩志，其編輯正史而外，舉山經，地志，碑官，野史，羽陵石室之秘，斷碑殘碣之遺，靡不旁搜博考，附以論斷；而尤加意者，則在人物一志』。此則依據正德隆慶兩志而增益之。其名臣，理學，藝文，雜記五卷，尙未修竣，而之彥以事鐫級去任矣（今未見）。更六十七年爲乾隆十五年，知縣鄒廷模等延縣人荆澤永等纂丹陽縣志二十二卷，首圖五；其爲類凡五十一：起建置沿革，訖藝文。據鄒廷模序，『博稽羣籍，詢諸耆老，拓舊志而加倍焉』。此又依據康熙志而增益之也。更一百二十六年，爲光緒二年，知縣

劉浩等延縣人徐錫麟纂丹陽縣志三十六卷，卷首一卷，圖式五，首宸翰；其爲類凡三十六：起建置沿革，訖撫遺。是志修於光緒二年，至十年知縣張廷蘭爲之刊刻；又以定稿已將十年，復延縣人林福源討論修飾，次年而其書乃成。

至民國十五年縣人孫國鈞纂丹陽縣志補遺二十卷。其爲類凡二十五：起山水，訖書籍。蓋於民國修志時所補輯者。賀愈序，別輯光緒志補證若干卷，即此書。是時孫國鈞纂丹陽縣續志二十四卷，首圖說；其爲類凡十三：起建置沿革，訖撫遺。其斷限自光緒二年，止宣統三年，亦民國初年通例然也。孫國鈞，縣人，纂葺縣志以一人之力，屬草逮半而歿；縣人胡惟和等賡續成之，其纂次大旨仍一秉孫國鈞，未有所增損也（以上今俱存）。

丹陽志自宋以後修凡九次：佚者三，未見者二，存者四。隆慶志外間不易得，自乾隆至民國三志賡續成書，其文獻亦足徵已。

丹陽縣志見存卷目異同表

據民國續志次第

隆慶縣志

乾隆縣志

光緒縣志

光緒縣志補遺

民國續志

序，舊序

序，纂修姓氏

序，纂修職名

序，修志職名

序，例言

目錄

凡例

凡例

目錄

目錄

圖說

建置沿革，至到

建置沿革，星野，疆域

建置沿革，四境附

建置沿革，增疆域

山水

山水

山水

山水

城池

城池

城郭

城郭

公署

公署

水利

水利

舖舍，坊巷，街鎮，馬廠，鄉里保村

田賦

城郭，橋梁附

城郭，橋梁堰埭附

戶口

戶口

賦役

賦役

學校，書院，書田，書籍，祭器，社學附

郵政

學校

十

田賦

戶口

七七八九

戶口，額賦

戶口，額賦

五至七

五至九

雜稅，驛傳

九

八

賦役

賦役

五六

七

四

流寓	七	烈女	一
流寓	十七	列女	十八
義舉	二十四	列女	二十六
流寓	十四	列女，殉難列女傳附	二十七
義舉	十五	列女	十六
流寓	十七	義舉，附善堂	十七
咸豐殉難表	十七	列女	十八
殉難紳民表	二十七	義舉	二十五
殉難列女錄	二十八	列女	二十九
風俗	六	殉難列女表	二十七
物產	十	風俗	二十九
祥異	九	土產	二十九
藝文	十至十二	祥異	三十
詰疏書序	十二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土產	二	祥異	三十一
祥異	九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藝文	十至十二	風俗	二十九
詰疏書序	十二	土產	二
風俗	六	祥異	三十一
物產	二十至二十二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祥異	六	風俗	二十九
藝文	二十一至二十二	土產	二
撫遺	十九	祥異	三十一
詩	十一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近詩	十二	風土	十九
賦	十	祥異	三十一
撫遺	十九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書籍	三十五	風土	十九
書籍	三十六	祥異	三十一
詩	十九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書籍	二十	風土	十九
詩	二十一	祥異	三十一
增金石	二十二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書籍	二十二	風土	十九
地方自治	增二十三	祥異	三十一
交通	增二十三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實業	增二十三	風土	十九
撫遺	二十四	祥異	三十一
書籍	二十二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詩	二十一	風土	十九
增金石	二十二	祥異	三十一
書籍	二十二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地方自治	增二十三	風土	十九
交通	增二十三	祥異	三十一
實業	增二十三	藝文	三十一至三十四
撫遺	二十四	風土	十九

金壇縣

志目

金壇縣志□卷 明正德十一年 知縣劉天和修 未見

金壇縣志□卷 萬曆八年 知縣劉姜修 未見

金壇縣志十二卷 清康熙二十二年 知縣閔子才郭毓秀修 日本內

金壇縣志十二卷 乾隆十五年 知縣楊景曾修縣人于枋纂 國學圖書館南洋圖書館中山圖書館故宮圖書館乾隆刊本

金壇縣志十六卷卷首一卷 光緒十一年 知縣丁兆基夏宗彝等修

金壇縣志十二卷卷首一卷 民國十五年 縣人馮煦纂 民國活字本

金壇縣志十二卷卷首一卷 民國十五年 縣人馮煦纂 民國活字本

叙論

右金壇縣志。金壇：漢曲阿縣地；隋末置金山縣，又置琅邪縣；唐武德四年省入延陵，垂拱四年復置金山，屬潤州，尋改金壇；宋屬鎮江府；元屬鎮江路；明清屬鎮江府。故金壇事蹟並載鎮江志（府志，路志），鎮江府志。

其縣志今可考者，明凡二修。正德十一年，知縣劉天和修金壇縣志□卷，其爲類凡十：曰天文，曰地理，曰食貨，曰官政，曰典禮，曰學校，曰選舉，曰人物，曰宮室，曰雜志（見王守仁序）。是志成於劉天和蒞金壇之次年，天和蓋實心能稱其職者。萬曆縣志劉姜序謂其詳核切直，義嚴體雅，自非無據。更六十四年爲萬曆八年，知縣劉姜修金壇縣志□卷，據劉姜序，『劉公所修縣志斷自正德而上；採而訂之，以續其後，舊志之義例未確者間爲之更定』。劉姜推崇正德志甚至，而其義例則不盡依正德志也。（以上今未見。崇禎十七年有金壇縣采訪冊，自崇禎五年至十七年止，當是崇禎修志時采訪所得者。崇禎各縣多有志，未知金壇曾修葺否？）

清凡三修。自萬曆八年，更一百二年爲康熙二十二年，知縣閔子才等修金壇縣志十二卷。是志修始於康熙十六年，至二十二年郭毓秀繼任而後成書。更六十八年爲乾隆十五年，知縣楊景曾延縣人于枋纂金壇縣志十二卷，首圖考四；其爲類，凡志九：曰輿地，曰賦役，曰職官，曰典禮，曰學校，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志。此則據康熙志而考訂以編次者也。更一百三十四

年爲光緒十一年，知縣丁兆基等延汪國鳳纂金壇縣志十六卷，卷首一卷，首圖考四；其爲類，凡志九：與乾隆縣志同。蓋承咸同兵事之後，故於忠義節烈創立二門，終以守城日記。蓋亦據乾隆志而蒐輯近聞以附益之。

至民國十五年，縣人馮煦纂金壇縣志十二卷，卷首一卷，圖考五；其爲類，凡志十一：曰輿地，曰山水，曰建置，曰賦役，曰職官，曰學校，曰武備，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志。其時馮煦主通志之役，而以

金壇縣志見存卷目異同表

據民國縣志次第

乾	隆	縣	志	光	緒	縣	志
修志銜名				修志銜名			
目錄				目錄			
序，原序				序例 首			
圖考				圖考 首			
輿地志 一				輿地志 一			
建置，星野，疆域				建置，星野，疆域			
風俗，土產				風俗，土產			
山川，水利				山川，水利			
城池				城池			

縣人纂葺縣志，又素負鄉望，故其鉤稽搜訪爲善；始於民國十年，越二載成書。據是志凡例，『此次修志，照省志例，修至宣統三年止』，故亦謂之宣統志也（以上今俱存）。

金壇志，自明以後修凡六次：未見者二，存者四。馮煦曾修溧陽縣志，於莫年又修縣志，而省志迄今未成，詎非省志事繁，縣志事簡，故其爲力也有難易之不同與？

公署 四（職官志）

典禮志 五

祀典，祀廟附，禮儀

坊里，橋渡 一（輿地志）

賦役志 二三

戶口，里甲，田賦 二三

貢賦，徭役 三

軍籍，工匠，厨役附 四

鹽課，課鈔

惠政 三

職官志 四

秩官

名宦

學校志 六

廟學，社學

馬政 四（賦役志）

選舉志 七

進士，鄉舉，歲貢，例貢附，薦辟，封廕，武科

人物志 八九

理學，名臣，儒林
忠節，孝義

文學，政績，隱逸，流寓 八

方技，仙釋 九

列女 八

公署 五（職官志）

典禮志 六

祀典，祠廟附，禮儀

坊里，橋渡 一（輿地志）

賦役志 二至四

戶口，里甲，田賦 二

貢賦，徭役 三

軍籍，工匠，厨役附

鹽課，課鈔

惠政 四

職官志 五

秩官

名宦

學校志 七

廟學，社學

馬政 四（賦役志）

選舉志 八

進士，鄉貢，歲貢，例貢附，薦辟，保舉附，
封廕，武科

人物志 九至十二

理學，名臣，儒林
忠節，孝義

忠義傳表 十一

文學，政績，隱逸，流寓

方技附，仙釋附 九

列女 十

公署

壇廟

坊里，集鎮，橋渡

賦役志 四

戶口，里甲，田賦

貢賦，徭役

軍籍，工匠，厨役附

鹽課，課鈔

雜稅，鹽課附

蠲賦，善堂附

職官志 五

令長，教佐

學校志 六

武備志 七

馬政附

選舉志 八

武備志 七

馬政附

選舉志 八

名臣，儒林
忠節，孝義

忠義表

文學，政績，隱逸，流寓

方技，仙釋 九

列女 十

藝文志 十十一

書疏，論記 十

序，雜著，賦，詩 十一

雜志 十二

古蹟，丘墓，寺觀，碑碣，遺書，祥異，軼

事 十二

節烈傳表 十二

書，疏，論，記 十三

序，雜著，賦，詩 十四

雜志 十五

古蹟，丘墓，寺觀，碑碣，遺書，祥異，軼

事 十五

藝文志 十一

雜志 十二

古蹟，丘墓，寺觀，碑碣，遺書，祥異，軼

守城日記 十六

溧陽縣

志目

溧陽縣志 宋乾道〇年 口口趙廓夫纂

至正金陵新志引用古今書目

佚

溧陽縣志 一册 文淵閣書目十九舊志 佚

佚

溧陽縣志 文淵閣書目二十新志 佚

佚

溧陽縣志五卷 弘治十一年 知縣符觀修縣人史學等纂 北平圖書館

佚

溧陽縣志十六卷 嘉慶十八年 知縣李景暉陳鴻壽修縣人史炳等纂

未見

嘉慶刊本光緒重刊本

溧陽志商 一卷 縣人潘際雲纂 未見

溧陽志訂正二卷 縣人尤吉纂 未見

溧陽縣續志十六卷 光緒二十三年 知縣朱峻王祖慶等修金壇馮煦

等纂 光緒刊本

叙論

右溧陽縣志。溧陽：漢縣，屬丹陽郡；三國吳分置

溧陽新志口卷 天啓三年 知縣董允升修縣人虞許纂 未見

溧陽縣志十二卷 清康熙六年 知縣徐一經修縣人吳穎纂 未見

溧陽縣志口卷 康熙十二年 知縣王錫培修 未見

康府；元屬集慶路；明屬應天府；清初屬江寧府，雍正八年改屬鎮江府。故溧陽在雍正八年以前並載丹陽記，建康志，金陵志，應天府志，江寧府志；雍正八年以後並載鎮江府志。

其縣志今可考者，宋乾道間有趙廓夫溧陽縣志，元至正金陵新志引之。明弘治修志時采輯乾道志，是弘治時尙見是書（嘉慶縣志風俗引乾道志，當是轉錄）。

明凡五修。溧陽縣志一册，見文淵閣舊志，當是洪武年修。溧陽縣志見文淵閣新志，當是永樂年修（以上今失）。弘治十一年，知縣符觀延縣人史學等纂溧陽縣志五卷，首圖一；其爲類凡十五：曰沿革，曰疆域，曰山川，曰戶口，曰公署，曰學校，曰壇廟，曰寺觀，曰橋梁，曰宅墓，曰古蹟，曰名宦，曰人物，曰方伎，曰附錄。據是志凡例，『采輯大明一統志，金陵新志，乾道溧陽志，及歷代史書各經諸集，旁搜曲證而去取之』（今存）。更七十六年爲萬歷二年，知縣帥蘭延縣人陳邦治等纂溧陽縣志一卷。其爲類，凡綱十有三，目五十有二（見那一鳳序）。那一鳳序，並言其賦役詳慎利民；而縣人狄斯彬則以田賦實徵爭之。狄斯彬有丹陽縣志野志續編八

卷（一作山居野志），據嘉慶縣志狄斯彬傳，『其賦役門首斥四司重複之稅，并東南西北鄉科歛不均駁正，一準巡撫歐陽鐸書冊。萬歷三年應天府尹汪宗伊見此書，乃毅然照舊改派，有功一邑云』。更四十九年爲天啓三年，知縣董允升延縣人虞許纂溧陽新志一卷，書成未刊。

清凡六修。自天啟三年，更四十四年爲康熙六年，知縣徐一經延縣人吳頴纂溧陽縣志十二卷。先是吳頴有閭史十二卷，據吳頴序，『是志迺前侯符帥二公志，并狄公野志，及所自輯閭史採擷成編』。蓋即以閭史爲底本，故王錫琯序尙謂之吳太守閭史也。康熙十二年知縣王錫琯修溧陽縣志一卷；二十三年知縣成懋勳延縣人鍾于序等纂溧陽縣志一卷；此二志距吳志僅數年或十數年，俱續補吳志（以上今未見）。更五十九年爲乾隆八年，知縣吳學濂延縣人陳大輪等纂溧陽縣志十二卷（通稱吳志）。據吳學濂序，『訪諸遺民耆舊之傳聞，彙諸里巷裨編之紀載，即舊本而損益之』。蓋亦據前志而彙集以成之者也（今存，但未見）。其後縣人周柄中有溧志刊誤補遺二卷（今未見）。更七十年爲嘉慶十八年，知縣李景暉陳鴻

壽延縣人史炳等纂溧陽縣志十六卷（通稱陳志），首圖五；其爲類，凡志十：曰輿地，曰河渠，曰食貨，曰學校，曰武備，曰職官，曰選舉，曰人物，曰藝文，曰雜類。是志不沿吳志之舊，其義例依循江南通志，故條理詳

晰，當時亦號稱佳本（今存）。其後縣人潘際雲有溧陽志商口卷；尤吉有溧陽縣志訂正二卷，其訂正二卷附刊嘉慶志，至光緒重刊時已渺遺本（今俱未見）。更八十四年爲光緒二十三年，知縣朱疇等延金壇馮煦纂溧陽縣續志十六卷，據楊家驥序，『光緒六七年間，前令王君（祖慶）

溧陽縣志見存卷目異同表

據光緒續志次第

弘治	嘉慶	光緒	續	志
縣志	縣志	續	志	
序，舊序	序	續修銜名		
凡例	凡例	續修銜名		
修志銜名	目錄	目錄		
圖	圖	圖		
沿革	輿地志	輿地志		
疆域	一至四	一二		
形勝	附星野	附天度		
分野	（沿革）	建置沿革		
疆域	疆域	疆域		
沿革	一	一		
疆域	一	一		
形勝				

續輯成書，經鑒定者議駁改訂，並令依據陳志無庸更易』，故是志體例悉仍前志。其事實斷自嘉慶十八年以前，有涉及前朝者列入補遺，故曰續志。蓋經營十載而後成書也（今存）。

溧陽志，自宋以後修凡十二次：佚者三，未見者五，存者四。其中官修者十次，私纂者二次（刊補，志商，補正，又三次）。弘治本外間不易得，今通行者嘉慶光緒二志；其乾隆志尙存而未得見，尤渴望一遇之已。

山川	一	山水
風俗	一(疆域)	風俗
城池附	一(沿革)	城池
公署	二	公署
鋪舍,亭臺附		驛舖,附亭館
坊鄉,鎮埠附	一(疆域)	區村
橋梁	三	橋梁
坊牌	二(公署)	坊表
古蹟	三	古蹟
亭臺附	二(公署)	亭臺,碑帖,雜物,園林
壇廟,寺觀,庵院附	一	壇廟,祠墓,寺觀
宅墓	三	三
河渠志	五	河渠志
賦貢	一(戶口)	水利總說,塘遏
戶口	一	田賦,漕運,稅課,鹽法雜項
土產附	一(山川)	戶口,耆民,附農官
學校	二	蠲卹,積貯,庫倉,又附前代廢倉
學校志	七	養育,二堂一院,附義阡
學宮,附諸祠,學額,學田		物產
書院,附考棚,社學義塾,鄉試錄封附		
武備志	八	
兵制,汎地		
孳牧附	一(戶口)	
職官志	九	
文職,文題名,武職,武題名		
題名附	四(名宦)	
公署	一	山水
驛舖,附亭館		風俗
區村		城池
橋梁		公署
坊表		驛舖,附亭館
古蹟		區村
亭臺,碑帖,雜物,園林		橋梁
壇廟,祠墓,寺觀		坊表
三		古蹟
河渠志	三	河渠志
水利總說,塘遏		水利總說,塘遏
田賦,漕運,稅課,鹽法雜項		田賦,漕運,稅課,鹽法雜項
戶口,耆民		戶口,耆民
蠲卹,積貯		蠲卹,積儲,附庫倉
養育,二堂一院		養育,附善堂義阡
物產		
學校	五	
學校志	五	
學宮,附諸祠及尊經閣,學額,學田		
書院,義塾,鄉試錄封附		
武備志	六	
兵制,汎地		
兵事附		
職官志	七	
文題名,武題名		

名宦 四

科貢 四(以下人物)

選舉志 十

進士，舉人，薦辟，貢生

耆儒科銜

援例，出仕，吏員 四

例貢監，各途文職

武進士，武舉人

各途武職

武職 四

人物 四

封爵

孝子

寓居，徙居附

方技 四

列女 四(人物)

忠節，孝行，義行 十二
儒林，文苑，隱逸
始遷，附外徒，流寓

藝術

方外 十三

賢淑，才媛，貞孝，篤孝，貞義，貞烈，完節
十四

方外 十一

賢淑，才媛，貞孝，篤孝，貞義，貞烈，完節
十二

忠義，新增 十三
節烈，新增 十四

藝文志 十五

經部，史部，子部，集部

雜類志 十六

瑞異，紀聞，疑辨，補遺

附錄 五

怪異附 四(方技)

名宦

選舉志 八

進士，舉人，薦辟，貢生

耆儒科銜

例貢監，各途文職

武進士，武舉人

各途武職

人物志 九至十四

封爵

忠節，孝行，義行 九

儒林，文苑，隱逸
始遷，附外徒，流寓

藝術

方外 十一

賢淑，才媛，貞孝，篤孝，貞義，貞烈，完節
十二

忠義，新增 十三
節烈，新增 十四

藝文志 十五

經部，史部，子部，集部

雜類志 十六

瑞異，紀聞，疑辨，補遺

浙江江圖書館館刊

目要期本

分八角一售零冊每：價定
元一郵連年全

館書圖立省江浙路學大州杭所行發

輯編館書圖立省江浙
日一十三月十年四十二國民華中
(刊 目 兩)

利用文人

本刊除注意現代史料
每期登載有系統之著
作外並有最近三百餘
種重要雜誌要目索引
包含各科學術爲學者
著書立說青年修學作
文所必需之參考品
尤爲圖書館學校及公
共機關必備之刊物

目要期八卷六第

二十四年度國家普通歲入歲出
總預算的研究

歐洲思想家的反古運動

虎穴生還記

嘉慶和珅檔案（一續第一期）

英傑歸真（二續第五期）

共讀樓所藏年譜目（一續）

大事類表（九月）

新出圖書彙表

最近雜誌要目索引

（共二千九百廿九日）

問漁

劉公任

金山顧深遺著

錢鑑香先生手抄本

白蕉補輯

另售每冊三角郵費二分半
預定全年十冊國內三元國外四元八角郵費在內
總發行所上海霞飛路一四一三號

人 文 月 刊 社

代理處 上海新蘇東大
售處 購各埠大書局等書局
生活時代 現代作者

食貨利月牛

第十二期卷最近出版

中 國 社 會 史 專 攻 刊 物

編主聖希陶

理論與方法 經濟史的 研究資料

重要性

連士升

定價

食貨一

定價
售零
預定
全年
一角一洋大冊每冊
三連國元郵外二連國內
書出一合訂本
特售大洋一角門市每本定價
外埠另加一角五分半郵折市
——市中路州福上海——
局書命生新局分
頭橫街武昌廠琉璃北平太平南京

福建鷺江志考略

薛澄清

鷺江爲今福建廈門之別名，世之研究中國地方志者，皆知廈門有廈門志，蓋其書晚出（道光十二年，周凱修），而迄今又極易得者也（每部十二冊，民國二十年廈門玉紫財產管理委員會重印本，每部二元五角）。

雖然，知有廈門志者，却不可不知在廈門志未修成以前尚有鷺江志一種，因其書爲廈門志之濫觴，且其材料實有一大批爲廈門志所引用者也。惜乎吾人僅知有鷺江志，至其書是否有刊本，至今未詳，稿本或刊本俱無從一見。余因極願搜得其書，曾於十八年六月間，在廈門思明日報登出「徵求啓事」，終未獲結果，私心悵憾，不可言喻。今於百忙中作考略，意在請國內外研究方志者共同注意云爾。

關於薛起鳳史蹟，書本上所得者僅此。余曾尋訪廈門薛氏故宅（據廈門志選舉志云，薛住走馬路），惜尙未有所得；惟走馬路今有基督教青年會在焉。會之原址，實由乾隆間廈門黃日紀所建『榕林別墅』之遺蹟而改建者，故迄今猶存有不少石刻，其中有薛起鳳所作詩。（查廈門志云，乾隆間往來廈地名士，多住榕林別墅，主人黃日紀係能詩者，廈志亦有其傳；然則今之廈門青年會，即係一百六十餘年前之廈門文藝中心點也。）

按鷺江志爲薛起鳳所著，載廈門志徵引書目及藝文志中。薛起鳳其人，廈門志卷十三頁十七文學列傳中有事略，錄之如下：

『薛起鳳，字飛三，號震湖，海澄鎮海衛人，遷居嘉禾里。乾隆三十年乙酉舉人，重意氣，通經術。

廈門在昔即爲商賈之地，周凱纂修廈門志時早有此種感覺。然在彼時，距鷺江志已五六十年，渠幸猶得見及原書，而將其中材料引入廈門志；而今距廈門志纂成之日不過近百年耳，然鷺江志即早已成爲廣陵散，使吾人無從窺其全豹，是真可嘆也。茲僅將所得一二事實列之於下，其他詳情當俟他日深究。

一、廖飛鵬曾爲鷺江志作序——廖與薛起鳳同時俱寄居於廈門（薛籍海澄，廖籍龍溪），乾隆十六年進士，廈門志有其傳，稱其曾官河南之汲縣及宜陽，福建之汀州等處。因廖氏躬行孝友，故廈門志列諸義行列傳中，詳情見廈志卷十三頁四至五。余知鷺江志有廖氏序，非得自廖傳，乃係自卷十五頁二引文查得者；廈志卷九藝文載廖氏著有石郵集，因原書未見，且其所作鷺江志序亦

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二十日，完稿於滬上旅寓中。

未另見他處引用，故全文恨不獲一讀也。
二、周凱廈門志序，曾評及鷺江志，略謂『……得薛起鳳鷺江志而讀之，所載皆當日時事，并及詩歌，而於政事之要，未暇詳備，殆筆記雜記之書，未可以云志……』（詳見內自訟齋文集，北平清華大學圖書館藏）。此外，同安陳化成（即鴉片戰爭之役，與英人戰死於吳淞之陳化成）亦謂『乾隆間，鷺江固已有志矣，特繁冗與疎漏交譏，凡形勝，兵防，吏治，民生一切要略皆闕……』（詳見廈門志陳序）。據上云云，自方志學立場言，鷺江志似無可足道者；然此書終爲中國地方志之一種，卽令已佚，作福建地方志考者仍須錄存其目，故述其略情如右，或爲同志所樂聞歟？

此書係英文繙譯宋人趙汝适所著之諸蕃志，且附有注釋箋證。其精確詳實，久爲歐美學術界所稱贊，乃研究史學者必備之參考書。原本出版於一九一二年，因所印不多，流傳甚少；今日更爲罕覩，雖以五六十元之重價，亦難覓得。茲特取原本影印，瑞典紙十六開本，凡二百八十八頁，附圖一大張，平裝一冊。版式尺寸，紙張裝幀，悉同原本，冀存廬山面目。每部實價國幣七元。（外埠及日本另加郵費一角五分五厘）書印無多，購請從速。

Chau Ju-kua:
His work on the
Chinese and Arab Trade

in the
twelfth and thirteenth
Centuries, entitled
Chu-fan-chi.

Translated from the
Chinese and Annotated
by
Friedrich Hirth
and
W. W. Rockhill.

總發售處 北平隆福寺街路南

文殿閣書莊

國史地理志稿本跋

燕京大學圖書館藏

顧廷龍

地理志稿七册，不署撰人姓名。册中夾有一紙，題曰：

光緒乙酉五月在汴得姚伯昂先生地理志稿本一冊，尙缺九省。丙戌來汴，又得五冊。計尙缺山東，山西（按此兩省後加在旁），陝西，兩廣三（忘未改）省。此疑是先生任館職修官書之稿本，安得高明而質之？二月十三日束置一處，夾籤志之。又乩詩一冊亦先生筆，附後。

丙戌讀厚齋集落帆樓文稿序，「子惇留京師爲桐城姚伯昂總憲校國史地理志」，知爲官書稿無疑矣。

簡末亦未有署名；惟察字迹，知爲吳重熹所書。簡係舊信封，後面有「灘縣翰林院陳拜手」字樣。按重熹爲陳蘆齋女婿，封在吳家，可資旁証。則是稿實爲海豐吳氏石蓮閣故物也。

檢志稿計存京師，盛京，江南，浙江，福建，湖北，湖南，四川，雲南，貴州，新疆，尙缺七省。全書

似係寫官清繕之本，經纂輯者一再修訂，粘簽塗乙，朱墨爛然，似出數手者。冊首叙云：

國家龍起興京，肇基遼瀋，積功累仁，垂數千載。世祖章皇帝續二聖之鴻烈，撫綏函夏，驅除寇亂。聲教所被，漸溟渤，踰崑崙，包大漠，籠越裳，旁及八表，同風共貫。自古受命帝王，未有一統無外，若此其盛者也。明季海內土崩，國初崇恩德，行簡易，與天下休息，畫野分疆，多承明制。高宗肇開西域，更拓地二萬餘里，而凡猺獞之窟，濛汜之區，並入版圖，疆理所及，多上世罕通之境矣。至於郡縣，列聖臨馭日久，遞有損益，兩京之外，各督撫所轄省十有八，府廳州縣共一千六百有奇，或創或沿，猶古者九州十二州之異；徐梁雍青幽并分合之殊，審時制宜，歸於盡善而已。大學傳曰，「有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詩曰，「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然則披土地之圖，視地域廣輪之數，而我列

祖列宗，肇造修和，威惠衍溢，隆乎千古矣。在昔夏平水土，書載禹貢，周定鄭鄩，官紀職方，況我國家光天之下，不冒海隅出日，罔不率俾者哉？謹按實錄考京畿及各省因革所由，其幅員闊狹，山川形勝兼核，直省通志刪繁舉要，舊輯成編。若夫以星分野，古人所重，而分率準望道里之辨，欲其不踰銖黍，卒不可得。往者定西域以測量之法，高度以北極爲準，偏度以西京爲準，區分井然，瞭如指掌。越稽前代，恩所未及。今依法推測各省州郡，分別於篇，作地理志。

第一冊爲京師至河南，其間江南，浙江，福建未經增改。第二冊浙江，與第一冊中重出。第三冊貴州，雲南亦有改筆。第四冊貴州。第五冊雲南。第六冊甘肅。第七冊甘肅，新疆十九頁，未訂；末六頁，伊犁城，尙係原稿。在此六頁前，夾有紅紙小簡曰：

省圖十五件，夾添畫名山大川。又巴里坤爲鎮西府，今屬甘肅，似宜添入甘肅。是否？外附上甘肅稿本一冊，伊犁各城稿本六頁，照入爲幸。元

頓首。

元乃姚元之伯昂也，蓋以屬稿就人商榷，是稿爲姚氏所撰無疑。伯昂迭掌文衡，門下多潛修之士，相助校輯，當不止二二人，吳興沈垚子惇嘗與其事。烏程汪曰楨剛木撰沈子敦著述總錄，首目即爲國史地理志，注云，「子敦爲姚伯昂先生元之修，底稿不存」。沈致沈維鑄書，有云，「垚見爲伯昂少司寇校修國史地理志」，是以知此志尙係姚氏原藁，沈氏乃爲之校訂者耳。稿中姚氏筆迹可據小簡證之，沈氏之字則不可辨矣。

稿有闕失，蓋未竟之作。所志一地之四至八到，水道源委，人丁戶口，與夫歷代沿革，無不詳悉，往往有今清史稿地理志所不可及者。

清史稿地理志直隸，云：「明爲北京，置北平布政使司，萬全都指揮使司」。不知明成祖永樂元年建北京於順天府，稱行在，罷北平布政使司，以所領直隸北京行部。京與布政使司二者不並存，既曰明爲北京，而又曰置北平布政使司者，誤也。而姚志于京師下則曰，「明初設承宣布政使司，治北平府。永樂元年建北京北平府，政稱順天府，十九年稱京師」。是較清史所書爲明瞭矣。

清史稿所書人丁戶口，僅宣統三年，前者不錄。姚志則除據其修時編入外，並詳列其前者。如京師，順治十八年丁二百八十六萬一千一百一十九，康熙二十四年丁三百一十九萬六千八百八十六，雍正二年丁三百四十六千八百四十三，乾隆三十七年停編，道光十年口千六百六十八萬七千十五。於人口之增益，可窺其地盛衰之迹，何可忽乎？

又清史稿所書河流，往往不甚清楚，如大興下云，「北有渝河，自昌平入納清河。西北玉河自宛平入，歧爲二：一護城河至崇文門外合泡子河；一入德勝門爲積水潭，即北海子，流爲太液池，分爲御溝，又合德勝橋東南支津，復合。又東爲通會河，涼水河亦自宛平入，逕南苑，即南海子；龍鳳二河出焉」。姚志云：「玉河在正陽門內，源出宛平西之玉泉山，曰裂帛湖；其下爲西湖，即昆明湖；東流入德勝門，逕大內，曰金水河；出東便門水關，爲通惠河，亦名大通河；下流至通州，入白河。海子在都城南，一曰南苑，有團泊在黃村門內六里許，龍鳳出龍河南流，逕東安至武清入鳳河；鳳河東南流至武清，入白河。榆河一名富河，出昌平東流入

縣界爲孫侯河，今曰孫河，逕德勝安定二門；又東南出通州西浮橋入白河」。讀此兩志，可見姚志所紀爲詳，而玉河自宛平來，流入大通河，清史稿謂自宛平入，歧爲二者，略有誤也。

又清史稿於安西直隸州敦煌縣云，「東南三危山，鳴沙山，西南龍勒山，西白龍堆，流沙磧，疏勒河，東自州境入西至城北雙河岔，黨河自南來注之。黨河古氐置水，蒙古謂之西拉噶金，出縣南山中，兩源並導，匯爲一川，北流逕城西，釀分十數渠；又北入疏勒河。疏勒河又西瀦爲哈刺泊，東南鹽池，玉門關，陽關，皆縣西南」。姚志則云，「明沙州衛，後爲吐魯番所侵，改置罕東左衛。雍正元年置沙州所，三年改所爲衛。乾隆二十五年裁衛置縣，并柳溝衛入焉。城南有羊膊山，西有白龍堆，東南三十里有卑羽山，禹貢雍州三危也。四十里有鳴沙山，其沙能鳴。山東麓有千佛洞，有唐李氏脩功德碑及重脩功德碑，西八十里有流沙。西接戈壁布朗吉河，自州來逕縣北七十五里，又曲曲西流三百餘里，瀦爲澤，曰哈勒池。縣西有西哈勒金河，即黨河，漢志氏置水也，出縣東南巴顏山即雪山，二源合流西入

布朗吉河。古陽關在縣西南百三十里。玉門關在縣西百五十里。光緒庚子以後，敦煌出瓔寶甚多，其地益著，經世人攷据甚備，清史後修，獨未詳及，且略于姚

志者多，可謂忽矣。

以姚志略一校閱，其勝清史者揭舉一二如上，他可知矣。姚志所錄編戶之數，截止道光十年，又第一冊京

師江南首頁上角，均注「壬辰五月校送館」。壬辰爲道光十二年，是志蓋道光十年所修官書也。姚氏精勤編纂，又得輿地專家沈垚之助，其細密詳確，雖官書而無異于一家之言。視清史稿之粗略，不可同日而語。姚志雖止于道光十年，如能刊布，乃與清史稿銜接，然則是稿之可貴爲何如哉？

內政公報 第八卷 第十九期

本期公報登載關於縣長之法規文件甚多，特載一篇爲「縣政建設實驗區資料彙要」，蒐羅尤爲宏富（另印有單行本），足資從事縣政工作及研究縣政者之參考。其他總務，民政，警政，土地，禮俗，統計，附錄，內政消息等，名目繁多，不及備載。共計三百餘頁，五十餘萬字。每冊大洋四角，全年十二冊四元，國內郵費免收。

正風刊月半
二十二第二卷一
日六十月一十編主隅
次日期本

律師與法官之風紀 余天休
北平之華商銀行 李肅
紙幣發行之理論及最近之統制 方銘
經濟封鎖對意大利之影響 高木友三郎著竹然譯
歐洲政局動盪中之英國外交 余焯
蘇俄民主政治之動向 楊繹桐女士
水利的經理問題 余天休
蘇俄民主政治之動向 楊繹桐女士
音韻之分析 余天休
人口思想史（續） 景昌譯
本刊合訂本第一冊（第一至六期）第二冊（第七至十二期）於十月十日發行再版裝訂美觀便利儲存每冊實價大洋一元八角郵費在內掛號另加第三冊合訂本（第十三至十八期）亦存不多欲購從速如連續購買二冊照定價九折三冊以上八五扣以示優異請向本社直接購買爲盼

總發行所 天津法租界三十三號路 正風社 電話三局二八八五

國內地理界消息

楊向奎
張佩蒼 輯

甲 各省鐵道狀況

鐵部完成浙贛閩鐵路

續發公債三千萬元

向滬銀團德材料廠抵押借款

決先完成浙贛段再築浙閩段

鐵道部為完成浙贛閩鐵路，決續發鐵路建設公債三千萬元，分向中國等銀行所組銀團及德國奧托華爾夫材料廠抵押現款及材料，雙方曾數度接洽，一俟浙建設廳長兼浙贛鐵路公司理事長曾養甫由川返浙蒞滬後，即行商訂合同。新新社記者探訪詳情如次：

計劃完成浙贛閩路

長三百公里，於去歲動工，定本年底完成通車。(二)玉山至南昌段長二百九十五公里，於去歲動工，定本年底完成通車。(三)南昌至萍鄉段長二百九十九公里，即由南昌經豐城、清江、新喻、分宜、宜春，而達萍鄉，現已進行測量。鐵道部暨浙贛鐵路局為謀完成浙贛閩鐵路起見，故計劃先將南萍段完成，俾實行由玉山通至閩省福州之計劃。

籌築南昌至萍鄉段

鐵道部浙贛鐵路局暨浙贛兩省政府，為建築玉萍段鐵路，於去歲曾以第一期鐵路建設公債及玉萍路公債各一千二百萬元，向滬銀團抵押現款八百萬元，並向德國奧托華爾夫材料廠抵押材料借款八百萬元，合計一千六百萬元。該項借款成立後，即積極進行建築，所有工程已大部份告竣，年內可望通車。鐵道部浙贛鐵路局暨兩省政府，以南昌至萍鄉段應繼續建築，俾完成全線，現特派專員測驗路線工作，並估計一切建築等費，以便據用。

續發鐵路建設公債

浙贛鐵路派員測量結果，南萍段與玉萍段路線相仿，而經蔣委員長以浙閩毗連，且山嶺重疊，運輸不便，至交通閉塞地帶，貨棄於地，殊非發展農村經濟之道，應速完成，然後進行玉山至福州段計劃，交通將賴以開拓。當復會商決定，每月在鐵路盈餘項目，撥發二十一萬元，作為公債還本付息基金。將由鐵道部呈請中央政治會議通過，即由立法院制定公債條例，呈請國府公佈施行。

向滬銀團商洽抵押廠

鐵道部浙贛鐵路局為謀早日動工興築起見，擬將該項公債三千萬元，仿照去歲辦法，向滬銀團及奧托華文夫公司抵押現款一千萬元，以票面一千五百萬元，向德材料廠抵押材料(包括建路枕木鐵軌及車輛等)一千萬元，總數為二千萬元。曾氏擬於最近期內由川返浙來滬，繼續與銀團接洽商訂合同。

測量完竣年底開工

據新新社記者探悉，南昌至萍鄉段測量工作，現正積極進行，蓋該段沿途多山，測量頗費時日，但預定本年底全線測量完竣，即開始進行土方工程。至玉山至南昌段鋪軌工程，現已鋪至上饒邊境之珍珠橋，下月可通橫峯，本年底全段完成通車。查浙贛鐵路全線完成後，北啓滬杭，南接閩粵漢，於東南交通經濟均有莫大之關係。

杭江鐵路改換重軌

浙贛鐵路杭江段，前為節省經費起見，其路軌均採用三十五磅輕便鐵軌，祇能行駛十五噸車輛，至三十五噸及四十噸之車輛均不能行駛。至新建之玉山南昌段，及將建之南昌萍鄉段，均係採用六十三磅重軌，能駛四五十

頗重之車輛。浙贛鐵路局爲謀一律起見，現正計劃將杭江段改換六十三磅重軌，預算經費約六七百萬元，同時並籌劃建築浙贛鐵路機廠，所有經費來源將由該路營業盈餘項下撥發，並擬發行公債，向銀團抵押應用云。

(廿四，八，廿五，申報)

京粵鐵路京浙段已測竣

路線計長四百公里，需建築費四千餘萬

【杭州通信】鐵道部爲縮短京粵行程，前曾計劃興築京粵鐵路，終於本年春間組織測勘隊，任命該部設計科長兼浙贛路部派理事鄭華爲隊長，於五月間率領員工三十餘人，由京出發測勘。經過三個月時間，現已全段測竣，鄭隊長經返京報告。據悉該隊此次所測路線，係由南京經溧水入皖境，經宣城，寧國，績溪，徽州，深渡，而入浙境，再經淳安，壽昌，龍游等而與浙贛鐵路接軌，全長四百公里，需費四千二百萬元。龍游以下則完全利用浙贛鐵路，經玉山，南昌，萍鄉，至株州，再與粵漢路接軌，即利用該路南段以達廣州。惟其中龍游至玉山段，現爲輕磅路軌，故將來接軌時，必先加以更換。又南京至宣城，現已由江南鐵路公司築成鐵路，倘此段亦利用現有路線，則全程又可縮短一半弱，費用亦可減少二分之一。該路所採路線係由京沿長江經蕪湖而達宣城，與鐵部之綫略有不符，將來是否利用或另建，現尚未定。至將來建築工程則完全由鐵部直接辦理，使成爲國營鐵路，一俟鄭華向鐵部報告後，即可計劃興工。(三十日)

(廿四，八，三十一，申報)

粵漢路整理計劃

委員會設於武昌積極進行

【南京通信】鐵道部以粵漢鐵路株韶段工程將於明年底完成，爲預先籌劃該路完工後之統一與整理，特設立粵漢鐵路整理計劃委員會主持其事。關於該會規程及辦事細則，亦經次第公佈，並以該部參事夏光宇司長陳耀祖等爲該會委員，粵漢三局長凌鴻助殷德洋李仙根爲當然委員，指定夏光宇爲主席，另派技正鍾孝賢等二十五人爲各組主任委員，科長兼平漢路處長李嘉善爲主任秘書兼專門委員。該會分設工務，

機務，運輸，財務，組織五組，工務組主任凌鴻助，機務組主任鍾孝賢，運輸組主任陳清文，財務組主任陳耀祖，組織組主任黃伯樵，已於七月二十九日至三十一日在該部禮堂舉行成立會議，計出席委員五人，專門委員十六人。第一日開委員會議，通過該會辦事細則案。第二日開

專門組及秘書處會議。第三日開第二次委員會議，提出各組所擬初步工作大綱，各組工作應如何聯絡進行及第二屆委員會議日期地點各案，經分別修改通過。該會自此次會議後，委員會即設於武昌，現已開始辦公，同時將各組組織成立，按照議定之初步工作大綱，積極進行調查設計等工作，以便按步實施，於最短期內將全路各段設備及行車等一切制度預爲規劃完善，俾明年年底全路通車時可發揮最大運輸能力云。

(十四日)

(廿四，八，十七，大公報)

粵漢鐵路完成過半

明年底可全路通車，英庚款會再撥工款

【南京十六日下午六時發電】粵漢路株韶段樂昌至坪石一段工程已竣，本月二十日通車。株韶全段工程，完成過半，二十五年底可全路通車。

(廿四，九，十七，大公報)

粵漢南路樂坪段已通車

粵省貨物可直達湘邊，湘粵間商務裨益不尠

【廣州通信】粵漢鐵路南北段行將聯運，目下株韶段工程已積極進行。查南段由樂昌至坪石之工程，近已依期完成，本月二十四日正式通車，機車及貨客車暫由粵漢南段路局供用，售票事宜由株韶路局辦理。由廣州至坪石之客貨，須在樂昌另購車票。計由樂昌至坪石客車票九角半，此路完成後，粵省貨物可直達湘邊，對於粵湘商務裨益不尠。查粵路由廣州至湘邊貨物之運輸，以鹽、糖及布疋爲大宗，近年因湘南暢銷淮鹽，粵鹽運湘驟減，因之路局收入亦受影響。查去年該路營業，比前年

減少淨利約五萬元。茲將二十三年度該路進支總數附錄如次：（一）營業進款，運輸進款，旅客業務，（旅客）二百二十三萬一千二百零六元一毫二仙，（其他）三十二萬八千零八十三元一毫二仙，客運業務，（貨物）二千零八十五萬一百九十三元二毫五仙，貨運業務，（其他）一百十三萬六千六百元九毫七仙，電報費七百二十五元四毫，總機廠贏利三百零一元零二仙，租金一千一百六十四元二毫三仙，雜項四萬零五仙，第一類合計四百四十六萬二千八百六十八元七毫，第二類合計四萬七千八百五十九元一毫七仙，營業進款總計四千五百十萬零七百二十七元九毫四仙。（二）營業用款，總務費七十七萬二千七百七十二元二毫，車務費四十萬四千二百五十四元三毫八仙，又車務費九十四萬五千五百四十一元零一仙，設備品維持費五十七萬五千八百八十三元六毫六仙，營業用款總計三百四十六萬三千五百一十一元八毫一仙。除用款外，營業進款淨利一百零四萬七千二百一十六元一毫三仙。

（廿四，十，五，申報）

浙贛路南玉段工情

【杭州】浙贛鐵路南玉段鋪軌，頃已達貴溪。惟以鑿於玉山至上饒段通車後，以土質過鬆，時有出軌情形，故目前上饒至貴溪，擬暫緩通車售票。至南玉段全線，當不至延至年底完竣，因理事會已令局方務於十一月底趕竣通車。（四日中央社電）

（廿四，九，五，申報）

浙贛路南萍段現已測竣

鐵部擬變更路線

【杭州六日下午七時專電】浙贛路南（昌）萍（鄉）段現已測竣，由南昌至樟樹，其經濟價值不如原定路線為佳，土方明春可以興工。但鐵部擬變更該段路線，自南昌經革載，瀏陽，而展至長沙，再擬展至重慶。唯費巨，現正與當局進行商酌中。但能實現否，須俟曾養甫返浙可定。

（廿四，十，七，大公報）

淮南鐵路竣工

籌劃建築裕溪口總站，與江南鐵路辦理聯運

3

【蕪湖通信】淮南煤礦局建築之淮南鐵路，由煤礦所在地之田家庵

起，中經大通，淮安，水家湖，朱岱，下塘集，羅集，雙墩集，合肥，鐵鎮，橋頭集，炳煥河，中杆，以迄蕪湖對江裕溪口一段，已於上月杪完成通車，運輸煤炭並附掛四等客車，開行迄已兩旬，營業尚稱發達。至由巢縣至終點之蕪湖對江裕溪口一段，約長六十餘公里，路基土方刻已完全築成，惟因橋樑多至三十餘座，工程較為艱巨，費時自亦較久，一俟於限期內完成，即行開始鋪軌。昨日該路某負責人由礦山來蕪，與蕪湖江南鐵路公司有所接洽，據談裕溪為該路終點之總站，且須與蕪湖江南鐵路聯運，關於站基土方，現已收買妥事，正在計劃建築中。預料本年年底，一切工程均可告竣，全路開始通車。明年二月初旬加掛客車，正式載運旅客。為便利住來客商計，並將與江南鐵路辦理聯運。蕪湖至裕溪口計為二十五華里，擬仿照滬平通車辦法，購置輪渡載運列車，祇須半小時即可到達。繼謂此輕便鐵路建造極經濟，需費較他路為少，將來完成後，淮南煤運輸既便，其銷路必可暢旺。目前礦山之煤，已源源向巢縣裝運，再裝民船僱小輪拖帶來蕪，運銷上下游各地云云。此外江南鐵路之進展工程，據該公司襄理周賢頌談，由孫家埠展築之測量工程，現已到達甯國縣境胡樂司鎮，一俟經費籌足，即開始興工建築，將來進抵屯溪後，黃山勢必更形繁榮。至蕪孫綫一段，近來營業亦漸趨發達，為便利往來旅客起見，待新購之機車運蕪，將由每日三班增至四班，來回計為八次。（二十一日）

（廿四，九，廿四，申報）

隴海西咸段年底通車

咸寶段測量路線

【中央社南京四日電】鐵部息，隴海路西咸段，於五月底修築土方橋涵工程，上月底已完竣。十月一日開始向西敷軌架橋，預料年底可通車咸陽。又由咸陽至寶雞一段，刻亦進行定線測量，明年一月間即興築。

（廿四，十，五，大公報）

平汾鐵路日內開工

同蒲路鋪軌將達風陵渡

十月五日南段全線通車

【太原通訊】同蒲鐵路修築工程，南段於九月十七日鋪軌至運城，現正向虞鄉積極進行中，本月月底即可鋪至風陵渡，南段工程至此即達終點。定於下月五日起，南段全段客貨列車，由太原總站直達風陵渡，每日對開一次。刻下車務機務各項工作人員，均在積極進行一切。該路北段，除由太原至原平及忻縣至河邊村（忻繁支線）業已先後通車外，由原平至大牛店間，已開工繼續鋪軌；陽明堡至大營鎮間，亦派員前往視察，準備興工，將來並擬改為陽大支線。此段工程亦鉅，橋樑一項即達七十餘處之多。此外計劃已久之平汾（平遙至汾陽）鐵路，一切均已籌備就緒，日內即行開工。全線計長三十四公里三，建築預算為二十八萬三千六百一十八元一角。至所購鋼軌，因同蒲路曾向外國訂購鋼軌一千公里，向本省西北煉鋼廠訂購五百公里，除用一千零八十六公里外，其餘均可臨時撥用。現平汾路所需鋼軌，已由閻錫山氏批令，先將同蒲北段鋼軌借用。此路位於商業重要區域，將來完成，其發達自在意中。

撥借庚款修築蘭東輕便鐵路

【濟南】省府前曾電經委會，請撥借庚款，修蘭封至東壩頭輕便鐵路。現接黃委會來電，以奉經委會令飭，詳報需款數目，擬具計劃預算，及撥借該款手續送會，俟查明庚款所餘數目再行核辦。至向膠濟路借撥鐵軌枕木修蘭封至東壩頭支線事，鐵部已電令膠濟路局查復，如確有存料可借，自當照撥。（廿五日中央社電）

（廿四，九，廿六，申報）

熱境鐵路葉峯線將通路

【東京二十六日電通社電】據滿鐵東京支社昨日公布消息，葉峯鐵路（錦承路之葉柏壽，赤峯間）一千一百四十七公里之新築路軌，現已竣工，定自九月一日起暫行通車。按赤峯為東部內蒙古之經濟中心地點，故預料在鐵路開通後，將隨內地市場之開發，而成為熱河之一大物資集散市場。

（廿四，八，廿七，大公報）

皖人請修蚌正鐵路 以工代賑，救濟災民

晉西駐軍分 期修築公路

又晉西駐軍旅長溫玉如，以防匪工作當以交通為先，現決在晉西各縣修築公路，分為三期舉辦。第一期為由中陽至離石公路，計長五十里。第二期為由中陽至石樓公路，計長一百九十里，由中陽北門外起，經第二區留譽鎮達石樓義牒鎮，再由義牒達石樓縣城；並擬由留譽鎮再修至

三交鎮，計長六十里。該線公路，因山嶺重疊，工程浩大，暫先修築駛驟大道，稍緩再改車道。第三期為汾陽至中陽公路，計長七十里，由中陽南門外起，達汾陽屬之興隆莊，與太軍汽車路銜接。所需工料，悉由經過各縣府準備，除由駐軍旅遣官兵修築外，並由各縣沿途經過各村選極籌備，以便興工。（一九，行）

（廿四，九，廿一，北平晨報）

更改加快。並為便利客商貨運，決自十月一日起將南北兩段行車速率悉行更改，各站開始辦理零擔貨物負責運輸，凡託運貨物，自交貨後至領收前，各貨商勿須派人押運；如有遺失損壞等情，管理處負完全責任。

【正陽關通信】皖省淮南鐵路，預計明春可以全路通車，惟蚌正鐵路（蚌埠至正陽關）之修築仍遙遙無期。今秋皖北旱災，籽粒無收，災民生計斷絕，嗷嗷待哺，多乞食他鄉，流亡載道，災情日趨嚴重。正陽關紅十字會，全國賑務分會及商會等團體，特於二十一日電省，轉請鐵

部，以工代賑，速修蚌正鐵路，俾建設與救災兩益。原電如下：安慶省災籌賑會會長許（世英）副會長王（揖唐）柏（文蔚）鈞鑒：皖北旱災嚴重，難民載道，影響治安，救濟無賑，收容無法，非工賑不能安其強壯而養用省而成功速也。茲將本省歷年省縣村修路情形，分述於左。

其室家。伏祈提請省府，咨請鐵部，速修蚌正路，俾拯災與築路同功，救死與資生並進，迫切待命云云。（二十三日）

（廿四，九，廿八，大公報）

乙 各省公路狀況

津保汽車路

組織測量隊即將出發，徵用沿線各縣民夫開工

【保定通訊】河北省建設廳前以津保汽車路每遇夏雨，即生阻滯，而且省府移保後，津保交通日繁，故決定改修石子或炭渣路面，俾常年可以行車，並經邀請張潤田氏實地查勘路線，草擬修築計劃，現已大致完竣。建設廳長呂成爲期於短期內完成該路起見，特於二十日赴平時，令該廳北平測量處迅即組織測量隊來保，以便由保出發，沿舊有汽車路綫向天津測量，同時並聘請王鴻訓爲測量隊領隊，現已積極準備，開始測量工作，俟測量隊到保，三五日內即行出發。此項測量工作大約二十餘日即可竣事，關於築路施工辦法，亦於此時着手準備，擬俟測量完畢，擇定路線後，即時興工修築。此次興修決採用人民服役辦法，徵用沿線各縣農夫。建設廳已於二十一日訓令汽車路線之清苑，高陽，任邱，大城，靜海，青縣，天津等七縣縣政府，指示關於修路應即進行者二事，（一）測量隊到縣工作時，應由各該縣政府飭屬充分協助，隨時保護，（二）此次修治津保省路規定征用民夫，應由各該縣政府妥擬徵集民夫辦法及施工計劃，造具應徵民夫名冊，限文到一星期內呈報建設廳核奪，並須迅即準備開工手續，以便奉到廳令即行開工興修云。（二十一日）

（廿四，九，廿三，大公報）

晉省路政建設

省道修成者三千餘里，縣村道路徵民夫興築

【太原通訊】晉省省政十年建設計劃案規定，人民義務服役修路標準，由省縣村同時進行修築，蓋以交通關係重要，非如此辦理，難期費用省而成功速也。茲將本省歷年省縣村修路情形，分述於左。

（甲）省路

（一）省路以往修築情形：民國九年本省旱災，因利用工賑及兵工修築太原至大同，太原至運城，平定至遼縣，太原至軍渡，各汽車路，共長二千一百十二里。以後繼續進展，截至十八年止，復先後完成者，有侯馬至河津，運城至風陵渡，祁縣白圭鎮至晉城，忻縣至五台河邊村，汾陽至平遙，介休至汾陽等汽車路，共長一千五百三十八里。現在已成各路，共有三千六百五十里，此後未再增築；除平遼路僅行駛平輪大車外，餘皆通行汽車。

（二）省路管理情形：本省各段汽車路完成後，於民國十一年七月，共劃為十二段，計晉南四段，晉北三段，晉西二段，白晉二段，平遼一段。每段設一段長，辦理修路及收捐事宜，歸前省公署管轄，至十六年移歸建設廳。二十一年五月，爲整理全省汽車路便利商人起見，將已成各汽車路包歸專商專利行駛，取消各段段長，改組汽車路臨時管理委員會，專負修路之責。至二十二年復將管理委員取消，另設汽車路管理局，接辦修路事宜，仍歸建設廳管轄。至修路費用原預算十六萬元，至二十一年度按七成扣發，實領十一萬二千元。

（三）省路現在擬修情形：本省汽車營業，晉南較爲發達，共有客貨汽車二百四十七輛，每年營業收入，約有七十餘萬元，佔全省汽車營業收入二分之一。自同蒲鐵路通車後，客貨多改由鐵路，該路汽車營業日見銷減，現在已有一落千丈之勢。現正計劃修築晉城至曲沃，及黎城東陽關至臨汾兩汽車路，藉資救濟。其他各路營業尙均照常。再晉西現因防務吃緊，爲便利軍運起見，擬將岢嵐至山陰岱岳鎮及五寨三岔鎮至河曲之汽車路提前修築，現亦從事勘測。此外擬修省路，尙有一萬餘里。

(乙) 縣村路

(一) 縣村路以往築路情形：民國十一年晉省南北汽車路完成後，會制定各縣修理道路橋樑規則，通飭各縣於每年霜降後十五日內，將縣中應築道路一律修竣，至冬至後十日內呈報覆查，期與已成汽車路縱橫聯貫。惟辦理多年，成效甚少。至民國十八年經建設廳將前項修理道路橋樑規則重加修正，並製定交通調查表，通令各縣切實辦理，雖較前漸有進步，然多從事整理舊路，至新路因限於經費，尙少開闢。迨至二年間，山西省政十年建設計劃案公布施行，規定人民義務服役，修築縣村路，以全省男丁總數二分之一二百萬人計，每人每年工作十日，以工數十分之九修築縣村路，每年共可修成二萬里為期成數，以其三分之二為必成數，逐年依次進行。同時並按照計劃案制定各縣修築村路辦法，及工程報告表式，通飭各縣自二十三年起，實行修築，以期日有進展。

(二) 縣村路二十三四年進行情形：自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各縣修築村路辦法公布後，即飭令按照規定於每年農暇時徵調義務男丁從事修築，由縣長及教育局長各區村長等負責督促，如有石路橋樑必需費用，屬於縣路者由縣籌給，屬於村路者由各村分担。統計二十三年份各縣共修村路六萬零八百七十五里，平均每縣五百七十餘里，比較原定期成數超過三分之二。經派委員詳細覆勘，成績尚佳。至二十四年分別續修村路，現據報到者計四十八縣，共計修成村路三萬八千九百五十八里，每縣平均八百餘里，比較原定期成數量超過四倍以上。一俟其他各縣報齊派委覆勘後，再另統計云。(二十六日)

(廿四，九，十八，大公報)

陝公路調查

主要幹線共計八道，本年底可次第完成

【西安通訊】陝西自十九年以後，災荒甫轉，政治漸上軌道，各種建設事業均呈突飛猛晉之象，尤以公路交通之設施，在中央暨地方合作下，推動異常迅速，預擬計劃，於本年底均可次第完成。現將陝境各主

要公路幹線，及修築近況縷述如次：

西蘭公路

自西安起經咸陽，醴泉，乾縣，永壽，邠縣，長武，達中，止於蘭州。長七百二十公里，為陝甘兩省交通之道。甘肅境內之涇川，平涼，隆德，靜寧，會寧，定西，榆

石，十七八年大旱災之際，華洋義賑會曾以工代賑，糾合飢民修築，粗具規模，勉強通車，惟因路基不固，時生危險。二十三年春，經委會西北辦事處成立，決定撥款一百八十萬元，從事徹底改修。為急於通車計，並將工程分為二期進行，第一期為救濟工程，即為補修路面及架設橋樑涵洞等，第二期為治本工程，即於救濟工程完竣後，路面鋪以碎石，以免雨水冲毀。經委會為急於維繫交通計，曾於本年五月一日提前通車，並因該路係國道性質，特成立國營西北公路管理局。第一期救濟工程，本可於本月底完全通車，惟因涇川大橋於上月大雨時，沖毀橋墩五座，西安至咸陽間路基，亦因澧河決口，冲毀甚鉅，交通斷絕月餘。刻雖加緊趕修，但是項工程浩大，如進行順利，本年內始可修復。至第二期鋪石工程，將俟工款有無着落而定，刻尚無興工準備。

西漢公路

亦係國道之一，由經委會與陝建廳合修。自西安起，經咸陽，興平，武功，扶風，岐山，鳳翔，折而南經寶鶴，鳳縣，留壩，褒城，以達南鄭，共長七百二十華里。經委會於上年十一月派工程師測竣後，因天寒地凍，於本年二月間開始興工，工款預定一百五十萬元。西安至寶鶴一段，原有西寶汽車路可通，無需修築，實際動工者為寶鶴以南各段。寶鶴至南鄭共分三段進行，第一段為寶鶴至鳳縣，第二段鳳縣至留壩，第三段留壩至南鄭。現第一段路基工程，業已完成，工務所已移至鳳縣，第二三段土方共五十五萬方，正加緊趕修中，於九月內可完竣。蔣委員長以該路係川陝聯絡公路之一段要道，特數次來電，限本年十一月底完成通車。又該路石方工程開始後，烽山轟道，遂為之塞，行旅往來被阻，影響頗鉅。陝省府有鑒於此，特令建廳征集民工修築西漢間舊驛駁便道（即古之褒斜道），

以利運輸。該道由盩厔入山（西安至盩厔有汽車可通）經佛坪，洋縣，城固至南鄭，共長五百二十華里，刻已粗修告竣；西漢往來商旅均取道於此。

漢寧公路

蔣委員長爲便利川陝交通起見，除迭令限期完成西漢公路外，並令修築南鄭至寶雞之線，以便與川公路唧接聯絡。陝建廳奉令後，即派員前往測量路線，並與經委會商定補助石工及橋樑等工費。該路由南鄭起經沔縣以達寧羌，全長一百四十公里，工款預定八十六萬。南鄭至沔縣一段四十公里，已由三十八軍兵工築竣迴車，沔縣至寶雞一段，本月底完成。同時川公路局之測量隊，現亦測至閬中蒼溪以北，川陝公路於本月底定可唧接聯絡。

漢白公路

由南鄭起經西鄉，石泉，漢陰，安康，洵陽以達陝鄂交界之白河。全長一千餘華里。蔣委員長前令陝鄂兩省協修，陝省擔任者爲南鄭至安康一段，鄂省爲白河至安康一段。陝建廳爲工程進行便利計，將南鄭至安康分三段修築，第一段南鄭至西鄉，第二段西鄉至石泉，第三段石泉至安康，工款預定一百五十萬元。自興工後，進展頗速，惟因築路工人衆多，漢南久遭匪掠，食糧大感困難，且因工款過鉅，僅籌得五十萬元，其餘百萬元尙無着落，除

電請蔣委員長發款補助外，只得暫時緊縮，遣散工人數千，土石工程暫緩動修，先就橋樑涵洞等技術工程興築。後又據該路沿線紳民自動請求，擬由地方負責興修土方工程，其他石工橋樑仍由省方負責，各縣並組織縣道促進委員會，以專責成。省府據呈後，當即照准，指令嘉許，並再電蔣委員長請速發款。又陝建廳擬於漢白路另闢兩支線，一由洵陽通商縣，以與西荔路聯絡，一由長安通寧陝，刻正擬具計劃，俟總線修築過半後，即開始測量進行修築。

西荆公路

爲京陝幹線之一段，自西安起經藍田，商縣，商南，以達豫陝鄂交界之荊紫關，全長約三百公里，工款預定一百四十五萬元。分兩大段修築，第一段由西安至商縣，第二段由商縣至荊紫關。商段今春測竣，分三段修築，西安至上石泉爲第一段，上石泉至黑龍口爲第二段，黑龍口至商縣爲第三段。第一段已於五月四日開工，第二三段亦於六月間開工，均可於本月底完竣。全路橋樑以灞河維河兩橋爲最鉅，已招標修築。至商荊段雖已開工，惟龍駒寨一帶地方不靖，施工困難，如無此項影響，於本年十月底決可完成。

原慶公路

爲通隴東及寧夏幹線，自三原起經淳化，栒邑，達甘肅境內之正寧，寧縣止於慶陽，全長四百餘里。於今春即可開始測量，惟因陝甘邊境一帶地方不靖，散匪滋擾，

測量工作，屢告停頓。現僅測至甘邊，正寧以北，無法施測，將來擬與甘當局會測，並商討協修辦法。現陝建廳擬先將陝境內者早日動工，三原至淳化縣通潤鎮之一段，最短期內即可開工修築。

咸榆公路

川，清澗，綏德，米脂以達榆林，全長一千四百餘華里，工款預計二百餘萬元。於二十三年秋開始測量，隨即動工修築，於本年四月間中央代表來陝掃墓時，趕築至中部縣，其後繼續展至洛川。惟洛川以北，則因匪勢猖獗，無法進行，不得已遂告停止。現咸陽至洛川一段，已定下月一日開始通車，洛川以北之修築事宜，須視匪勢而定。

又蔣委員長以陝北交通蔽塞，致賄匪衆以滋擾之機會，特令陝建廳除完成咸榆公路外，並計劃籌修由綏德至吳堡，及由榆林至寧夏之兩支線。同時北平軍分會所派之駐陝北參謀團主任毛侃，於上月來省時，亦曾向省當局建議修築綏吳支線，以便與山西公路唧接，而利兵運。建議當即派測工數人，隨往測量，刻已竣事，全長一百四十華里，工款預計三十九萬元；並擬具施工計劃書，定九月一日開工，本年底所築路線先行通車，二十五年六月底全線工竣，正式通車。至榆林至寧夏支線，俟與寧當局商妥辦法後再行進行。

府包公路

以上各路均係官款省辦，府包公路則別開生面，係商辦頭。由府谷商人劉治寬集資呈准陝綏兩省府修築，全長四百餘華里，已大致就緒。府谷至準噶爾旗一段業已修竣，準旗以北地勢平坦，稍加修補即可，定下月開始試駛，爲陝綏間交通開一新紀元。此外陝省已成公路，有一，西漢公路，自西安經臨潼，渭南，華縣，華陰，富平，蒲城，大荔，至朝邑，長四百二十華里。二，西朝公路，自西安經咸陽，涇陽，三原，富平，蒲城，大荔，至朝邑，長二百八十華里。三，西整

公路，自西安至藍田，長八里。五，鳳虢公路，自鳳翔至虢鎮，長六里。六，西南公路，西安至南五台，長五十里。七，鳳隴公路，自鳳翔至隴縣，長一百六十里。八，原渭公路，三原至渭南，長一百三十里。九，岐虢公路，岐山至虢鎮，長六十里。（八月二十八日）

（廿四，九，八一九北平晨報）

鄂省公路進展

已完成三千餘公里

興築新線遍及全省

【武昌通信】鄂省公路，年來以清匪關係，經當局督促興修，並發專款助成其事，故迭有進展。截至現在止，全省已完成公路，有三千三百零七公里，內中包含縣道六百二十二公里。其餘正在興修中者，有八百一十一公里，計劃興修者，有一千零二十五公里。茲分誌如次。

鄂東

（甲）興築中者（一）黃梅省界至廣濟，五十五公里。（二）浠水至李家集，一百一十九公里。（三）麻城至孔子河，四十七公里。（四）膝家堡至羅田，七十公里。（乙）計劃中者（一）浠水至英山，五十四公里。（二）田家鎮至浠水，五十五公里。（三）松子關至膝家堡，二十公里。（四）麻城至省界，一百二十七公里。（五）黃梅至十池口，五十二公里。

鄂南

（甲）興築中者（一）陽新至省界，五十公里，（正在測量中）。（二）辛潭鋪至崇陽，九十七公里（現已通車）。（三）崇陽至通城省界，七十公里（已通車）。（四）咸寧至通山，五十公里（測量中）。（乙）計劃中者（一）新堤至崇陽，一百一十里。（二）通山至省界，二十八公里。（三）通城至省界，二十六公里。

鄂西

（甲）興築中者（一）巴東至恩施，二百零五公里（月底通車）。（乙）計劃中者（一）恩施至利川，一百二十九公里。（二）新堤至河市，一百八十五公里。（甲）計劃中者（一）石裝街至房縣，一百零四公里。（二）房縣至竹山，一百公里。（三）竹山至竹谿，二十五公里。

鄂北

（四）孟家樓至老河口（尚在設計中）。

武漢

（甲）興築中者（一）倉子埠至陽邏，二十四公里。（二）石家巷至諶家磯，十九公里。（乙）計劃中者（一）油坊嶺至葛店，十三公里（上列武漢各路係交通路）。以上總計全省正在興修公路八百一十一公里，計劃興修中公路一千零二十五公里。（二十一日）

（廿四，八，廿六，大公報）

西漢公路材料大批運往工地

經委會公路處在寶雞鳳縣等地設立辦公處；張昌華已飛蘭，接收蘭平段路工

【西安通訊】經委會公路處副處長趙祖康，日前赴西漢路觀察，十六日已抵寶雞，十七日召集寶鳳段工程人員詳詢工程進展情形，並與孫總工師發端商洽工事，督促全線工程，務於十一月底完成。聞趙氏定日內即赴鳳留段觀察，運輸專員周詩祉原隨趙處長赴工地佈置運輸事宜，旋因全線工程正在加緊推展之際，為早日籌備以助工程進行起見，特在西安迅速辦理，故臨行中止前往。週來在省準備車輛，已將西安鳳翔等地所存洋灰洋松陸續運往工地，已在寶雞鳳縣等地設立辦事處，派員前往辦理途中運輸，以免錯誤，並任首組織汽車隊協助運輸。昨與建驛雷廳長（寶華）商洽，允撥噸半汽車二十輛。保定工人連日已到四千餘人，分別過省前往工地，尙餘一萬二千人將陸續到陝。又趙處長昨頃電周專員，速備大批駁船來寶雞，運送材料，刻正準備中。又驗收西蘭路工，經委會前派技正常敘來陝，曾會同西北國營公路管理處接收路工之張工程師昌華，將西安至平涼間工程，驗收告竣。旋常奉召返京，以故驗收平涼至蘭州段，趙處長特令張工程師代為辦理。茲悉張已於今晨七時乘歐亞班機飛蘭，改乘汽車沿線驗收，並接收蘭平段路上，便道督察平西段各路工程，約本月底即可返陝云。（十九日）

（廿四，八，廿六，世界日報）

通訊一束（第四次）

二七

顧剛先生：

近來西洋學者對於古地理學之研究，大都以地質學為出發點。如地殼變動，海水進退，最關重要。關於這點，研究歷史的人解決比較困難些。站在歷史立場上來說，做古代地理研究，除了書本可以作證據外，別方面簡直抓不出一點來。我覺得做研究工作，第一要向事實中抓證據；證據充足，能否與理論相符合，亦很值得我們注意的。我以後有暇，很願意做一些關於古地理初步的工作。不過做這類的工作，必須要充分的時間，否則就「徒尚空談」了。

張兆瑾上。十月九日。

編者案：張先生在清華大學地理系畢業後即在地質調查所任研究工作。我覺得我們研究歷史的人，只能就書本上的材料說話；然而第一，這些材料的確實性是有問題的，第二，記載這些事實的地名譯音紛歧，難于理析。殷本校勘，亦無非苟以塞責而已；故實人只能看到事實的表面而不見其內在的原因，因此我們要研究古今地理沿革就很困難。例如我們只見黃河的改道而不知其為什麼要改道，只見北方的日就衰落而不知其為什麼要衰落，因此只能寫出些呆板的事實，這決不是我們理想中的成就。如要達到我們的理想，勢非與地質地文諸學者合作不可，他們可以給我們解釋自然現象，我們也可以供給他們歷史材料。即如二十五史中的五

行志，各方志中的災異部分，其中實在埋藏着不少的地質地文材料，這些書本記載也未嘗不可補充他們實地調查所不及。願張先生和其他地質地文諸學者都肯同情於我們，大家努力實現這個相輔相成的境界。

二八

顧剛師：

上禮拜六來未晤，因昇每禮拜六下午三時至五時在北大有邊疆民族史課也。

各史四裔傳，現在先分類，次校勘，然後標點，最後作世系表，年表。說明如下：

(一) 分類——史書所載各傳紛亂異常，同一渤海傳也，忽而入「東夷」，忽而入「北狄」。今由書剪下，另貼以紙，使歸一類。其有名目不同，史又羼入不關之傳中者，俟確知其為某之遺族後（如達末婁之於扶餘），亦剪下，附於某傳之後。

(二) 校勘——四裔傳，前人多不重視，研究者少；兼以人名地名譯音紛歧，難于理析。殷本校勘，亦無非苟以塞責而已；故實有重行校對之必要。今將文字譌奪者及脫落者一律寫於書眉。

(三) 標點——除加標人名地名及點句外，並為分段，冠以子目，俾一索即得。

(四) 世系表，年表——此有可作者，有不可作者。不可作者如諸小部族史，其所載過略，無從為之列表。可作者則以某部為主，中國次之，西歷次之；下列備考，諸史所載相異者注之，有

須考證者亦注之。

以上工作步驟當次第施行。雖頗費時日，但以爲不幹則已，幹則總要澈底。此外如地圖也，索引也，均爲必須之工作，容步步實可行也。

肅此，敬請道安。受業家昇謹上。十一月八日晚。

編者按：馮先生由研究遼金史進而研究全史四裔傳，所定計畫如此切實，其工作又如此勇猛，將來亞洲民族史必有成於君手之一日。這是馮先生個人的成就，而也是我們禹貢學會理想境界的實現。願我同志齊來幫助他完成這個工作！

二九

讀剛先生台鑒：

在英奉讀禹貢，欣喜異常。驕前作有關於雲南地理及民族之論文，均已載新亞細亞月刊；所餘之參考書目，留之無用，棄之可惜，故特寄奉。如有些微用處，借禹貢數頁公諸同好，亦屬佳事。

書目共七頁，前四頁爲雜誌論文，後三頁爲書籍目錄。大約凡關於

雲南之外國文書籍稍有價值者均已列入。至於新出書籍未能補入，當俟諸異日矣！

此上，並候撰安。

丁曉頓首。十月二十九日。

Ting Su. 9 Belmont St., Glasgow W. 2., Scotland.

編者按：我們要作一種研究，先須材料湊手；要材料湊手，先須知道材料在那裏。所以我們這個刊物，研究文字，記敘文字，材料目錄，三者是並重的。丁先生這個目錄，我們歡迎得很，希望

下期能登出；更希望丁先生肯把研究雲南地理及民族的結果，寫一篇論文在本刊發表。

二二〇

讀剛先生大鑒：倫奉派來英，參加吾國藝術展覽會工作，匆匆離平，未能走辭爲歎。自古物開箱以來，即布置陳列，本月二十八日即行開幕；近來工作更爲繁忙。公餘之暇，輒到市內博物院游覽。其博物院因皆有

悠久之歷史，故收羅甚富；然設備陳舊，不求改進；其陳列秩序尤嫌紊亂。西郊 Hampton Court (其性質與故宮博物院相似) 亦曾一遊，陳

列品甚少，可觀者祇建築而已。明春擬與慕陵兄赴德法意一行。此間各博物院種類甚多，惟地理無專館。先生如有囑辦事件，或代購書籍之事，請見告爲荷。近來編纂正史索引，想已順利進行，將來供獻學術界當甚偉大也。又倫離國前曾撰方志學一書，已與商務印書館簽訂合同，託其發行。此書與李泰棻先生之書體例材料均有不同，此類著作在現代

史學界似甚需要。先生如能在便中囑該館早日印行，尤所切盼。此請撰安。

同學弟傅振倫上。廿四，十一，四。

通訊處

Mr. C.L. Fu,

249 Camden Road, N. 7.

London, England

編者案：傅先生在國立北平大學女子文理學院擔任方志學一課歷有年所，其講義曾發表一章於本刊（見第一卷第十期）。本年將全份講義編纂完整，交商務書館印刷，想愛讀本刊者必望其早日出版也。本年秋，教育部派傅先生偕莊慕陵先生到英主持中國藝術

展覽事宜（即本年四月中在上海開豫展者），得此來書，藉徵近況，至以爲慰。承詢正史索引事，此間限於經費，未能同時着手，僅由馮家昇先生編歷代四裔傳索引及劉師儀女士編歷代儒林文苑傳索引而已。聞近日燕京大學引得編纂處正在編輯歷代食貨志索引，期一年成書。本會中可作索引工作之人才甚多（例如楊殿珣先生已編元和郡縣志索引，賀次君先生已編山海經索引及水經注經流支流目），惜厄于費用與時局，曾不能將二十五史中地名作一詳細之索引，曷勝悵歎！

二一

韻剛吾師：

因事繁忙，久未通信，殊覺歉然，尙祈諒之。禹貢半月刊，生始終未投過一點兒稿件，真有負吾師期望。生現在對於讀書作文略有計劃，欲努力求其實現；以後如有關於民族分佈與地理沿革的文章，當先寄與吾師一閱，以審查其可登入於禹貢否。

顧祖禹的讀史方輿紀要，不知已有人加以整理否？如尙無人，則生願擔任。惟整理的方法如何？並祈吾師加以指導，以便有所遵從。再者，此間買不到此書，故請在北平代爲問價若干，以便匯錢。

近閱大公報史地周刊第五十三期，見有聶薛二先生評論中國地方志綜錄的文章。生也寫了一點意見，呈與吾師一閱，不知可登載否？

卽此，敬祝文安。學生黎光明敬上。十月四日。

編者案：黎先生近任江西星子縣特別訓練班歷史教員，對於明史

尤爲嫻熟，著有嘉靖憲倭江浙主客軍考，在燕京學報專號內出版。來書謂對於本刊從未投過稿件，其實我們早已找出他在中山大學時所作的大唐西域記表目，豫備付刊；所恨者，本刊篇幅不多而稿件太擠，因自玄奘西行地圖雖已由侯仁之、吳志順二君畫好，且已印好，而表目尙未敢登豫告。內地真可憐，連一部方輿紀要都找不着，住在都會的人應當如何不辜負自己這好環境！此書，日本青山定男會作索引，命名支那地名要覽，大概整理者惟此一人而已。我們居今之世，又到了顧祖禹的時代，自該對此書勤加功力。整理之法，我想第一步最好重畫地圖。清初製圖術不精，所以原圖既甚簡單，又不正確；現在整理起來，如能將書中地名一一注記於圖中，使圖史印合，讀是書者可以一目了然，豈非大快。可惜我們的地圖底本尙未完全出版，否則即可應用。希望星子校中多搜羅些近出地圖，爲黎先生製圖的參考。至於把清代及近年的材料也放進去，做成一部現代實用的方輿紀要，那是必須居住在都會中方能着手，就黎先生現在的生活而論是談不到的。評論地方志綜錄一文已讀到，豫備在本刊下期刊出。文中責備朱士嘉先生不會把各省圖書館和各省人士所藏的地方志書搜羅完全，話固甚是，但我敢爲朱先生辨白數語。一種東西，要它尋不出錯漏而後與世人相見是做不到的。我自己也是犯了這個毛病，因此就有許多著作擋起來了，做不下了，而且創作的興會一過便提不起筆了。到現在，只怕在兵災中成了刲灰——所以我主

張材料只要是真實的，收到一點不妨就發表一點，大家用「起草稿」的態度來看著述；便是作的粗糙些，只要著作者有前進的慾望，而從事同樣工作的人有批評督促的精神，學問是必然會進步的。現在我編輯禹貢，就是用的這個方法。我們希望發表的文字不是「質諸鬼神而無疑，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的命世大文章，而是一堆堆的鋪地的石子，豫備積得多了，可以在工程師指導之下，從工匠們的手中築成許多條坦蕩蕩的大道。這築路的工程師和工匠們，我們能敬固好，別人來做亦好，這就是所謂「成功不必自我」！朱先生出了這部初稿的地方志綜錄，大家看了高興，一個個來補充材料，於是真正的「綜錄」就會出現了。若必責備他爲什麼不收齊了材料而後做，那就只有不做而已。何以故？材料是收不完的之故，而且在現在亂荒荒的時勢之下有許多地方簡直沒法收羅之故。不看各個辦公機關嗎？擬好了若干表格發出去填，發的地方是够完全了，但收還的表格能有一半的希望嗎？所以單言調查，也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三二一

頡剛先生道鑑：前尊駕蒞綏時，辱承過館指示一切，至爲欣幸。返平後復奉手教，代爲蒐訪賈氏歸綏道志佚本，尤深感佩。倘賈氏所度之副本適爲此間藏書所闕，俾得珠還合浦，復成完璧，則非但徵存本省文獻，延續貽書命脈，而先生網羅志乘之素願亦藉以少酬矣。倘蒙先生不辭勞憊，玉成其事，俟本館通志編竣時，連同此稿一併付印，以傳永久，亦

藝林盛事也。屆時並擬以此二書酌贈數部，用酬雅誼，想亦賈氏後人之所欣願者也。茲附上闕書卷目單一紙，統祈發照，便中示下爲禱。耑此，即頌箸祺。

郭象俊拜啓。六月二十七日。

計開：卷二，卷三，卷五，卷六，卷七，卷八，卷三十八，卷三十九，卷四十。以上共短九卷。

編者按：鄧先生此函到後，即託吳寄菴先生轉訪賈氏後人，覓其原稿。嗣得覆書，謂「光緒三十二三年，先君督墾在綏遠任內曾撰歸綏志，並約高文敏（印賡恩）斟酌。志成後未及付印，即回北京。後高文敏欲看此書，先君送閱後屢索未還，而此書遂到歸綏道尹張淵伯志譚手，繼又到周道尹登輝手。民國二十一年間，綏遠通志館友人託元君愷函索，當即向周公轉索，彼尤找着即交回；後乃聞其自行出售於綏遠通志館，售價甚昂，而周公從此不再晤面矣」。讀此，知志館中所藏即是賈氏原書，館中既闕，家中亦不復有，完帙之望，殆不可期。是皆輾轉借閱，久假而不歸之害也。

三二二

頡剛先生道鑑：

上月抄接奉琅鑑，敬悉一是。石公先生，欽挹已久；翰量因緣，固所願結。附柬已遵囑轉致孫君，孫君且已復簡道及矣。

此間收羅地志不多，僅本省尙差云完備。其中如棲里景物略（清初

張半丁撰，舊鈔本），海昌外志（不分卷，清初談遷撰，舊寫本，曾藏海昌馬氏味吾齋及陳恭溥所），海昌備志（四十九卷，清錢泰吉撰，道光二十九年刊），海昌勝覽（二十卷，清周春撰，海寧張渭漁小清儀閣鈔本），花谿志補遺（不分卷，清許良模撰，同上鈔本，惜花谿志未得），修川小志（二卷，清鄭存淦撰，修川即今海寧長安），又志餘（二卷，清鍾兆彬著；並小清儀閣鈔本），寧志餘聞（八卷，清周廣業著，小清儀閣傳鈔本），於潛縣志（十六卷，清張光弼纂，張夢等續成之，嘉慶十七年刊），嘉府典故纂要（八卷，清王惟梅輯，乾隆五十四年刊；此間有兩部，一部爲初印本。據朱士嘉先生中國地方志綜錄，僅北平圖書館有一部，不知視此如何？）又纂要續編（八卷，著者同前，嘉慶四年刊，今年新收；就所知見，似僅王綬珊先生新得一部），海鹽縣志（二十二卷，附圖說一卷，敘錄一卷，清王彬修，徐用儀纂，光緒二年刊），吳興掌故紀要（不分卷，清佚名氏撰，舊鈔本，似不全），衡縣志稿（三十卷，鄭永禧著，本館傳鈔未列稿），以及菱湖鎮志（四十四卷，清孫志熙撰，光緒十九年刊），雙林鎮志（二十二卷，清蔡蓉升纂，民國六年刊），路橋志（二卷，清楊晨撰，民國十六年石印），天台縣志稿（四十卷，褚傳誥撰，民國十六年石印）等，並爲朱氏地方志綜錄所未收。（其本年新出版民國十五年重修何奏簧等纂臨海縣志稿四十二卷，自不必計及。成化杭州府志鈔本，清華大學有之，亦不計。）不審石公先生曾過目無也？

別來常深馳念，差幸童不繩兄常以左右近況見示，聊慰飢渴。近聞

又共陶希聖先生合辦史學月刊，具佩治學與津逮後覺之効。居常感國內專門雜誌之缺乏，或作輒罔常，未始非國人無恒心之反映。以視外國之出史學地學以及其他等等雜誌之恒達數十年不懈者，魄汗如何！國之不競，大部分固富貴之食肉者；學之不競，則我人亦難逃其咎耳。顧先生弘茲遠謨，一湔斯恥，庶不負爲學救國之素抱歟？

豈無狀，學殖荒落，編館刊亦不能迎合時好；明歲決與文淵學報合併爲季刊，冀節省精力，且一新視聽。願得續學種文享大名如左右者寵錫專篇，藉光篇帙；想邀俞允，不我峻拒也。

專此肅復，順候纂祺，不盡欲言。樸山兄囑附筆問候。

張豈頓首。十一月五日晨。

編者案：張草齋先生任浙江圖書館編輯，館報即其與夏樸山先生（定域）所合編者。此函詳述館中所藏珍本浙江志書，及爲中國地方志綜錄所未載者若干種，具徵浙館藏書之富。當此資財枯竭，社會蕭條之際，仍能考文徵獻，整理本省文化史實，又足見漸館之得人。張先生慨歎於專門雜誌之作輒罔常，謂此是國人無恒心之反映，不佞敢有異辭。蓋在上位者不提倡則團體無法維持，在學校者不悅學則出版品徒然存積，雖有好事者欲以專門之學相號召，而無如其無後盾何！古詩曰，「不惜歌者苦，但傷知音稀」，既爲專門之學卽非下里巴人，欲以博得大眾之擁護，難矣！雖然，「風雨如晦，鶴鳴不已」，南北相望，正當互相勉也！

頤剛學長兄：別來忽已三月，北海夜游之樂時榮於懷。前接希聖兄函，知暑假所談史學刊物事已入具體籌備階段，至為欣幸。想最近當更有進展。禹貢愈出愈熱鬧。錢先生蒙先生兩篇讀來甚感興味，可惜我無此能力。如此陰慘雲圍，真悶殺人，想兄更甚，奈何！敬頌著祺。

弟嵇文甫敬上。十一月十三日。

急之至。一切工作因此無法進行。
過滬時曾向王伯祥先生索得臧勵龢補陳疆域志校樣一份，近日方事校補，預計旬日後可成，當即錄寄禹貢。姚家積兄有補唐代驛制考一文，日內亦可寫就。

餘續呈，即請撰安。

生草其璣頓首。十一月十日。

編者案：嵇先生任河南大學文學院教授，宿研中國哲學史，暑假來平，計劃辦一學術思想史之刊物，陶希聖先生以為不如聯合食貨禹貢兩團體；合辦一史學月刊；嗣後與亞新地學社接洽，決定山彼處出版。商量初就，時局陡變，在如此恐慌之環境中創辦一學術期刊，不但不合時宜，抑且無從說起。因此，此「籌備階段」惟有延長之一法。但此間所收到之長篇稿件，留與史學月刊發表者，一時即無法與讀者相見矣。噫，我輩於忍死須臾之中欲爲我國家民族立千萬年之大計，故銳精茹苦以寄其希望於數十年後之孫曾；願他日倖生於升平之世者一念此情，努力自振，勿復陷於宴安逸豫，使後之人更懷此痛也！

三五。
頤剛我師：
到粵後曾上一書，想已鑒及。旋即接奉磁縣頤下手書，敬悉一是；月來因循未覆爲歉。

此間圖書館書籍甚少。中大圖書館因遷移關係，至今不能借書。而生自己之書籍，雖平時託友人代爲交轉運公司運來，至今消息全無，焦

急之至。一切工作因此無法進行。
過滬時曾向王伯祥先生索得臧勵龢補陳疆域志校樣一份，近日方事校補，預計旬日後可成，當即錄寄禹貢。姚家積兄有補唐代驛制考一文，日內亦可寫就。

餘續呈，即請撰安。

生草其璣頓首。十一月十日。

急之至。一切工作因此無法進行。
過滬時曾向王伯祥先生索得臧勵龢補陳疆域志校樣一份，近日方事校補，預計旬日後可成，當即錄寄禹貢。姚家積兄有補唐代驛制考一文，日內亦可寫就。